

福建决策信息参考

内部资料 领导参阅

总第261期 2021年第7期

● **最新动态**

1 最新动态

● **福建动向**

2 福建计划从“海上”打造6个千亿产业

3 RCEP带来发展新机遇 福建外贸将借力上新台阶

5 农牧渔业成福建拓展“一带一路”国际合作新热点

6 福建：将“丝路海运”打造成与中欧班列相得益彰的海上大通道

● **邻省新措**

8 广东加强对幼儿、老年人、青少年等特定群体科普工作

9 浙江出台海洋经济发展“十四五”规划

10 浙江出台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十四五”规划

11 浙江出台商务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

12 江苏印发“一带一路”交汇点建设2021年工作要点

● **焦点话题：蓝色药库**

13 综述：打造“蓝色药库”，构建海洋药物产业高地

13 一、“打造中国的‘蓝色药库’是我们共同的梦想”

13 二、海洋医药产业市场规模增长，未来增长空间大

14 三、利好政策推动，各省加大行业投入

19 四、打造“蓝色药库”的境外之鉴

21 五、海洋药物的研发限制因素

21 六、加快发展海洋药物产业的措施建议

24 七、结语

● **台港澳传真**

25 台湾经济陷入“内冷”境况

25 香港金融科技产业发展添翼

26 澳门拟修法增加10种受规管物质

● **文旅视点**

28 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 描绘“十四五”文化产业蓝图

29 “十四五”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规划出台

30 山东出台《省旅游景区质量等级管理办法》

31 优化创新生态是高质量发展的路径

32 新时期旅游治理和山地旅游振兴

● **知识之窗**

35 商务部等12部门发文推进便民生活圈建设

36 国家发改委等部门印发《关于推动城市停车设施发展的意见》

36 黄奇帆：城市化对经济增长的贡献将消退，如何应对？

38 我国数字经济发展亟须重视四大问题

39 丁仲礼院士：“碳中和”框架路线图公布，开启经济社会大转型！

41 积极优化收入分配结构

42 把性别红利转化为人口红利和人才红利

44 各国都在如何鼓励生育？

46 G7达成国际税改协议，中国如何应对

最新动态

※5月21日，国家主席习近平以视频方式出席全球健康峰会，并发表题为《携手共建人类卫生健康共同体》的重要讲话。习近平指出，二十国集团成员应该在全球抗疫合作中扛起责任，着力提高应对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和水平。习近平提出5点意见：第一，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第二，坚持科学施策，统筹系统应对；第三，坚持同舟共济，倡导团结合作；第四，坚持公平合理，弥合“免疫鸿沟”；第五，坚持标本兼治，完善治理体系。

※5月21日，国家主席习近平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强调，要全面规范管理校外培训机构，对存在不符合资质、管理混乱、借机敛财、虚假宣传、与学校勾连牟利等问题的机构，要严肃查处。要明确培训机构收费标准，加强预收费监管，严禁随意资本化运作。要完善相关法律，依法管理校外培训机构。

※5月28日，两院院士大会中国科协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在京召开。习近平发表重要讲话强调，坚持把科技自立自强作为国家发展的战略支撑，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深入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

※5月28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同奥地利总统范德贝伦互致贺电，庆祝两国建交50周年。习近平指出，在共同抗击新冠肺炎疫情过程中，双方互帮互助，加深了两国人民友好情谊。我高度重视中奥关系发展，愿同范德贝伦总统一道努力，加强共建“一带一路”合作，推动中奥友好战略伙伴关系不断迈上新台阶，造福两国和两国人民。

※5月31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听取“十四五”时期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重大政策举措汇报。会议强调，要贯彻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加快建立健全相关政策体系和制度框架。要稳妥实施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积极推进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完善多层次养老保障体系，探索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框架，发展老龄产业，推动各领域各行业适老化转型升级。

※5月31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就加强我国国际传播能力建设进行第三十次集体学习。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在主持学习时强调，要深入开展各种形式的人文交流活动，通过多种途径推动我国同各国的人文交流和民心相通。要创新体制机制，把我们的制度优势、组织优势、人力优势转化为传播优势。要更好发挥高层次专家作用，利用重要国际会议论坛、外国主流媒体等平台 and 渠道发声。

※新华社6月9日电 国家主席习近平近日在青海考察时强调，推动高质量发展，要善于抓最具特色的产业、最具活力的企业，以特色产业培育优质企业，以企业发展带动产业提升。要加快完善企业创新服务体系，鼓励企业加大科技创新投入，促进传统工艺和现代技术有机结合，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要把产业培育、企业发展同群众就业、乡村振兴、民族团结更好统筹起来。

※新华社北京6月13日电 习近平对湖北十堰市张湾区艳湖社区集贸市场燃气爆炸事故作出重要指示。习近平强调，近期全国多地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校园安全事件，各地区和有关部门要举一反三、压实责任，增强政治敏锐性，全面排查各类安全隐患，防范重大突发事件发生，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为建党百年营造良好氛围。

福建动向

福建计划从“海上”打造6个千亿产业

《中国经济导报》2021-06-03

近日，福建省印发《加快建设“海上福建”推进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年）》。明确“重点任务+重点项目”，动员各级各有关部门力量，坚持市场化运作，吸引央企、民企和省属企业参与项目建设。

《三年行动方案》坚持“陆海统筹、湾港联动”“科技兴海、创新驱动”“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坚持开放合作、互利共赢”4个基本原则，对“海上福建”建设提出了3个阶段性目标：

一是到2023年，海洋经济质量和效益明显提升，现代海洋产业体系基本建立，海洋资源优势逐步转化为经济优势、高质量发展优势，打造海洋渔业、绿色石化、临海冶金、海洋信息、航运物流、滨海旅游等6个千亿产业。全省海洋生产总值达到1.5万亿元左右，占全省生产总值比重达到28.5%左右。全省港口吞吐量突破6.5亿吨，集装箱吞吐量超过1920万标箱。海洋功能区水质达标率达87%左右，近岸海域一类、二类水面占海域面积达82%以上，自然岸线保有率达到37%。

二是到“十四五”末，在“海上福建”建设和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上取得更大进步，基本建成海洋强省。海洋经济综合实力居全国前列，全省海洋生产总值达到1.8万亿元左右，占全省生产总值比重30%左右。海洋基础设施体系跃上高水平，沿海港口吞吐量突破7亿吨，集装箱吞吐量达到2150万标箱。海洋生态环境质量展现高颜值，海洋功能区水质达标率达88%以上，近岸海域一类、二类水面占海域面积达83%左右，自然岸线保有率不低于37%。

三是到2035年，在“海上福建”建设和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上跃上更大台阶，海洋经济综合实力、海洋基础设施、海洋科技创新、海洋生态环境稳居全国前列，海洋开放合作水平迈上新高度，建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现代海洋产业基地和我国科技兴海重要示范区，为福建省落实“四个更大”新要求、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提供重要支撑。

据了解，福建海洋资源得天独厚，海域面积13.6万平方公里，大陆海岸线3752公里、居全国第2位，可建万吨级以上泊位的深水岸线210.9公里、居全国首位，全省有海岛2214个、居全国第二位，具有发展海洋经济的独特优势。福建省委、省政府立足实际和区位优势，在新的起点上形成了“1+N”工作思路，重点突破与海洋密切相关的新领域新业态，提出了11项重点任务。

其中值得关注的有，促进海洋信息产业实现倍增，构建海洋信息通信“一网一中心”，培育海洋信息服务与设备制造业；推进临海产业现代化，壮大海工装备和海洋船舶产业，建设全国重要绿色石化基地，锻造临海冶金优势产业链，培育发展海水淡化产业；做大做强东南国际航运中心，建设世界一流现代化智慧港口，着力打造厦门国际集装箱干线港，扩大“丝路海运”品牌影响，建设福州国际深水大港，推进湄洲湾港南北岸合理布局和泉州港重点港区统筹开发，优化港口集疏运体系，延伸航运物流服务价值链；强化海洋科技创新，创建一批海洋创新平台，推进一批海洋科技研发项目，转化一批海洋科技创新成果，培育引进一批海洋创新人才。

为落实以上重点任务，主要从以下 5 个方面做好保障。一是强化组织领导。调整成立福建省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由福建省长任组长、分管副省长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福建省发展改革委。二是强化企业主体。加强与央企、民企等骨干企业合作，鼓励引导省属企业和社会力量积极参与海洋资源开发和涉海项目建设。三是强化金融支持。鼓励社会资本以市场化方式建立运营“海上福建”建设投资基金。鼓励开发性和政策性金融机构，对海洋项目给予中长期信贷支持。四是强化改革创新。深化福州、厦门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建设，打造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和海洋资源保护利用创新实验平台。五是强化正向激励。对海洋重大项目多、海洋经济增长快、海洋强省建设业绩突出的市、县（区），在政策、资金等方面给予重点支持。

（张自芳）

RCEP 带来发展新机遇 福建外贸将借力上新台阶

《国际商报》2021-06-17

福建省与 RCEP 国家贸易规模持续扩大。RCEP 的签署，将助力福建不断增强参与国际经济合作和竞争，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助力福建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

《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的签署意味着世界上人口最多、经贸规模最大、最具发展潜力的自由贸易区“朋友圈”正式成立。联合国贸发会议对 RCEP 的研究表明，到 2025 年，RCEP 将会给 15 个成员国带来 10% 以上的出口增长。据美国彼得森国际经济研究所测算，到 2030 年，RCEP 有望带动成员国出口净增加 5190 亿美元，国民收入净增加 1860 亿美元。

RCEP 成员国都是福建省重要经贸合作伙伴。近年来，福建省与 RCEP 国家贸易规模持续扩大，2016 年到 2020 年贸易值累计超过 1.9 万亿元，年均增长率为 12.1%。2020 年，福建省对 RCEP 协定国家进出口合计 4943.1 亿元，同比增长 13.6%，占同期福建省外贸进出口总额的 35.2%。

福建省商务厅相关负责人表示，RCEP 的签署，将有助于福建省不断增强参与国际经济合作和竞争的新优势，畅通区域的产业链和供应链，更好地联通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为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提供助力。

关税减让助推货物贸易

根据 RCEP 协定，成员国之间最终零关税的比重将达到 90%，其中含立即达到零关税与十年内降税为零。日本首次和中国、韩国分别达成双边关税减让安排，86% 的中日贸易商品以及 83% 的日韩贸易商品将最终取消关税。我国与东盟立即达到零关税的比重为 67.9%，与澳大利亚、新西兰立即达到零关税的比重约为 65%。与韩国立即达到零关税的比重为 38.6%，与日本立即达到零关税的比重为 25%。RCEP 其他成员国对中国立即达到零关税比例从 29.9% 到 100% 不等。

商务部国际经贸关系司司长余本林表示，RCEP 的达成，成员国之间有了新的自贸关系，也有新的降税承诺，这将给我国企业带来更多好处。一是东盟显著扩大了对我国零关税产品的范围。印尼、菲律宾、柬埔寨、缅甸、马来西亚等国家均对我国新增了降税产品，主要包括汽车及零部件、摩托车、化工、机电、钢铁制品等，企业将从新增的降税中获得收益。二是 RCEP 为我国新增一个重要的

自贸伙伴，就是日本。中日双方在机械装备、电子信息、化工等诸多领域产品相互降低关税。三是我国进口企业也将会享受到实惠。企业将以更低的成本进口先进技术、重要设备、关键零部件、日用消费品、医药和护理设备，以及进口设计研发、节能环保等生产性服务，更好满足国内市场消费升级需求。

原产地累积规则释红利

原产地累积规则被广泛认为是 RCEP 在货物贸易领域最亮眼的成果，有利于企业优化供应链，降低采购成本。根据累积规则，我国在生产销往 RCEP 缔约方货物时所使用的其他缔约方的原产材料，均可视为本国的原产材料。RCEP 原产地累积规则使得产品原产地价值成分可在 15 个成员国构成的区域内进行累积计算，来满足最终出口产品增值 40% 的原产地标准，从而更容易享受到优惠关税，更有利于扩大产品出口，特别是劳动密集型组装加工产业将首先受益。

从价值链角度看，半成品、零部件等中间产品生产商可能会进一步受益，特别是原本有生产优势的国家，如中日韩电子半成品和零部件等相关产业优势将进一步提高。这将有助于跨国公司更加灵活地进行产业布局，降低最终产品的生产成本，不仅有助于扩大 RCEP 成员之间的贸易，还将极大地促进区域供应链、价值链的深度融合和发展。原产地累积规则的适用将进一步增加产业价值链布局的灵活性和多样性，协定红利将得到充分释放。

福建省与 RCEP 国家贸易规模持续扩大。RCEP 的签署，将助力福建不断增强参与国际经济合作和竞争，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助力福建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

多行业显外贸发展机遇

RCEP 的签署将对不同行业产业影响，福建省包括纺织、服装、轻工、机电产品、农产品等行业有望进一步受益。

对福建省纺织服装行业而言，在供应商、物流和通关等方面享有便利，关税减让安排有利于保持和提升行业出口竞争力，贸易数字化和贸易便利化措施有利于深化国际产能合作，扩大区内投资，更好构筑互利共赢的纺织产业链供应链合作体系。

在机电产品领域，协定生效后将进一步促进汽车、发电输变电设备、工程机械、机床、食品包装机械、橡塑机械等行业的出口。福建省在产业数字化领域有很大的发展前景，RCEP 将强化区域内的电子信息产业链深度融合。RCEP 通过区域累计的原产地规则，将明显深化电子信息产业链在区域内的贸易合作和投资发展。RCEP 也将扩大区域内的产业投资合作，强化 RCEP 国家间全球电子信息产业链的深度融合、投资互动，进而优化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结构。

在农产品领域，RCEP 签署后，中国和日本首次达成关税减让安排，有助于进一步扩大优势农产品出口。东盟日韩在热带水果、加工休闲食品上有优势有特色，RCEP 项下高水平的贸易便利化安排、易腐货物 6 小时放行便利措施、灵活的原产地规则等将有助于上述调剂型、紧缺型农产品更多更快地进入福建省，丰富消费市场。RCEP 降低了区域内贸易的制度性成本，提供了许多便利化措施，预计未来福建省农产品进出口贸易将进一步向周边成员国集中。

加速与成员国贸易发展

下一步，福建省将聚焦服务和融入构建新发展格局，积极把握 RCEP 带来的机遇，进一步研究市场与需求，快速组织实施扩大对 RCEP 成员国货物贸易。

一是扩大日用品贸易。合理利用 RCEP 关税减让规则，引导纺织、鞋服、箱包、陶瓷等传统优势日用品企业，发挥福建衔接长三角、珠三角，通联两岸的区

位优势，打造日用品生产、供销基地，形成我国日用品及其原辅料、加工设备等全产业链产品集散基地。

二是扩大机电产品贸易。抓住 RCEP 关于中国首次对日汽车零部件关税减让政策突破，扩大福建省进口日本汽车零部件；综合利用东盟各国关税减让安排，把握福州、厦门全国二手车出口试点城市契机，做大二手车出口规模，推动福建省汽车、零配件及维修服务出口东南亚。同时，扩大福建省智能装备、工程机械、船舶等机电产品及其中间品出口。

三是扩大农水产品贸易。抢抓 RCEP 协议下各成员国关税减让安排契机，合理运用 RCEP 成员国原产易腐货物 6 小时放行便利措施，充分发挥区位优势，扩大茶叶、食用菌、果蔬等出口及水产品、大米、热带水果等进口。

四是深耕重点国别。结合福建省产业特点和优势产品，引导企业深度开拓日本、菲律宾、印尼、马来西亚、新加坡等与福建省贸易关系密切、侨商资源丰富、合作潜力大的国家市场。重点推动企业深度对接日本和菲律宾市场。

据悉，福建省商务厅将继续用好“助力万企成长”外贸辅导平台和“福建外贸云平台”，持续指导企业用好关税减让承诺和原产地累积规则，支持外贸企业参加 RCEP 其他成员国展会，开展福建与 RCEP 国家外贸云展会活动，创新线上线下融合的办展模式，帮助企业拿订单、拓市场。深化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工作，推动石狮服装城、晋江国际鞋纺城利用东南亚集采中心等平台，用好预包装食品出口试点政策，加大力度开展对 RCEP 其他成员国的市场采购贸易，差异化发展特色外贸新业态。依托中国（福建）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加快建设 RCEP 进出口企业智能服务系统，为企业提供商惠关税查询比对等指引服务，帮助企业应享尽享 RCEP 关税减让成果。做好降税安排有关实施程序服务，帮助企业降低合规成本。

（陈连荣）

农牧渔业成福建拓展“一带一路”国际合作新热点

《中华合作时报》2021-06-11

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的形势，福建坚持大力推动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开展农牧渔业国际合作。

因开放优势和山海资源优势，农牧渔业一直是福建拓展国际合作的重点。福建先后出台《关于促进农业对外合作六条措施的通知》和《福建省“海丝茶道”建设实施方案（2019—2022年）》，对农业招商引资、农产品国际贸易和农业对外投资工作在政策上给予重点扶持。

福建省商务厅统计数据显示，福建累计新备案农牧渔业境外投资企业 63 家，投资总额 17.5 亿美元，其中中方投资 16.7 亿美元。宏东渔业等 5 家企业入选首批中国农业对外合作百强企业。

福建是“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核心区。福建省副省长郭宁宁表示，福建在新一轮对外开放中将发挥更重要作用，继续发挥山海优势，推动农业和渔业国际合作。

有关专家认为，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的形势，变局中孕育着新商机。福建师范大学经济学院黄茂兴教授指出，农牧渔业依旧是福建对外合作的重要领域。

随着“一带一路”建设的推进，福建现代渔业加快转型，远洋渔业蓬勃发展，

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渔业合作方兴未艾。

在2021海峡（福州）渔业周·中国（福州）国际渔业博览会上，中国远洋渔业协会会长张显良也看好远洋渔业“走出去”的广阔空间。张显良指出，进入新阶段，远洋渔业发展面临国际渔业治理机制调整等挑战，以及共建“一带一路”深入推进等机遇。未来，中国远洋渔业发展应坚持远洋渔业强国目标、坚持规模调控、坚持规范管理、坚持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积极参与全球海洋治理，努力成为世界远洋渔业的引领者。

上世纪八十年代，福建农林大学林占熿教授发明了以草代木栽培食药食用菌的菌草技术，从根本上解决了菌业生产的“菌林矛盾”，开辟了“菌”与“草”交叉的科学研究与应用新领域。自1992年起，菌草技术走出国门，专利技术转让给日本、南非等国；1995年被列入中国对外援助项目；2017年被联合国列为中国—联合国和平与发展基金重点项目。

福建农林大学国家菌草中心副主任林冬梅介绍，菌草技术对于解决发展中国家食品安全、营养健康、生态环境、增加就业和消除贫困具有重要意义，已被广泛应用于国内脱贫攻坚与国家对外援助。目前，菌草技术已传播到105个国家；在巴布亚新几内亚、卢旺达、斐济、莱索托、南非、厄立特里亚等13国建立了菌草技术培训示范中心（基地），与40多个国家的政府、科研机构、企业等建立了合作关系。

今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福建将加强传统产业、现代农业、工程承包等优势领域的对外合作，深化国际产能合作。黄茂兴认为，要加大在远洋渔业、菌草等重点优势产业的国际合作力度，进一步提升投资层次。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深化农牧渔业国际合作，将极大促进福建农牧渔业实现资源互补、促进科技创新。

（龙敏）

福建：将“丝路海运”打造成与中欧班列相得益彰的海上大通道

《中国经济导报》2021-06-08

福建省立足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核心区定位，率先开行“丝路海运”，旨在发挥港口、区位、人文优势，以互联互通建设为先导，深化港航合作，拓展海上通道，促进经贸繁荣。

福建省发展改革委有关负责人日前表示，国家“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明确提出支持扩大“丝路海运”品牌影响。福建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丝路海运”建设，出台了专项扶持政策，福建省财政厅、交通运输厅、发展改革委联合印发了《福建省“丝路海运”港航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支持“丝路海运”航线拓展、集装箱业务增长、海铁联运发展，标志着“丝路海运”已进入全新发展阶段。

“丝路海运”始于2018年12月。目前，厦门港、福州港、天津港、青岛港、北部湾港等港口已相继发布72条“丝路海运”命名航线，以及6条“丝路海运”快捷航线。“丝路海运”联盟成员达到212家，包括福建港口集团、天津港集团、山东省港口集团、北部湾港口集团、斯里兰卡汉班托塔港务集团等国内外港口以及众多国际知名航运企业，“丝路海运”朋友圈持续拓展。

福建省发展改革委有关负责人表示，海运业是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立

足新发展阶段，福建省将以信息化和标准化为重要抓手，推动“丝路海运”高质量发展。

福建将完善“丝路海运”标准体系建设，推广标准使用范围，建立激励机制，提高“丝路海运”联盟成员获得感；加快推进“丝路海运”信息化平台建设，汇聚关-港-航-贸多维数据资源，为联盟成员提供更多的国际航运物流贸易全流程服务；进一步办好第三届“丝路海运”国际合作论坛，将其打造成海上丝绸之路互联互通建设的重要纽带，促进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共商共建共享的重要载体，展示“丝路海运”国际合作和“海丝”核心区建设成果的重要平台。

下一步，“丝路海运”将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更高的站位为国家经济社会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据介绍，截至今年 3 月底，“丝路海运”航线已累计开行 4962 个航次，完成集装箱吞吐量 475 万标箱。今年第一季度，“丝路海运”航线运量实现“开门红”，“丝路海运”航线共开行 696 个航次，完成集装箱吞吐量 79.57 万标箱，同比增长 17.5%。

（张自芳）

邻省新措

广东加强对幼儿、老年人、青少年等特定群体科普工作

《南方日报》2021-05-26

今后，对于老人群体，电子产品使用的科普教育，或将由居委会来承担。5月25日，《广东省科学技术普及条例（草案）》提请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三审。记者浏览发现，草案新增了对幼儿、老年人、青少年等特定群体科普工作的相关规定，成为该项立法一大亮点。

学前教育也要开展幼儿科学启蒙

针对学生、老人等群体的不同科普需求，三审稿对相关科普活动均进行细化规定。

如针对老年人“数字鸿沟”等社会关注焦点，草案提出，居民委员会应当配合街道办事处，利用本地资源通过举办科普讲座、建立科普宣传栏或者科普活动室（站）等形式，结合社区居民需要，面向老年人等开展安全知识、急救技能、电子产品使用等科普宣传教育活动。

针对中小学科普教育，三审稿要求中小学及有条件的职业学校（含技工学校）配置科学教师，开设科技教育课程，开展科技创新教育实践活动，学前教育机构也需要开展幼儿科学启蒙教育。

做好科普工作，需要加强科普人才队伍建设。草案在增加扩大科普人才队伍规模、优化科普人才队伍结构等方面均提出了对应措施。如要求县级以上政府加强科普人才队伍建设，通过利用高等学校和科学技术研究开发机构等科普教育资源，扩大科普人才队伍规模，优化科普人才队伍结构。并要求省政府教育主管部门构建科学教师培训体系，推动和支持高等学校开设科普相关课程、设立科普相关专业、参与编写科普教材。

县级以上政府需建立科普激励机制

草案提出多项措施，为科普人才培养、科普设施建设、发展科普事业等提供有力保障。如草案二审稿便提出，将科普作品列入广东省科学技术奖奖励范围，三审稿则进一步要求，县级以上政府要建立科普激励机制，对优秀科普作品给予支持和奖励。

除奖励外，草案提出一系列措施保障科普事业发展。如要求县级以上政府应当将科普经费列入同级财政预算，逐步增加科普经费投入。鼓励境内外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捐赠财产，用于资助公益性科普设施建设以及其他科普事业，捐赠者可依法享受税收优惠，并由县级以上政府及有关部门具体落实。

草案还提出要引导社会力量建立科普基金，要求地级以上市政府引导社会力量建立科普基金，用于资助重大科普活动、优质科普媒体、科普设施建设。

此外，草案还关注科普资源与基础设施的使用，提出将重大创新平台、创新工程及科研成果科普化，鼓励向社会开放共享，为科普活动提供服务。

（刘佳荣、汪棹梓）

浙江出台海洋经济发展“十四五”规划

近日，浙江省政府印发了《浙江省海洋经济发展“十四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提出了“十四五”期间浙江省海洋经济发展的发展基础、总体要求、发展目标、建设任务和保障措施。

《规划》的基本框架和主要内容

（一）基本框架。规划分为3大部分、11项具体内容。第一部分主要是发展基础和总体要求。第二部分提出了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构建全省全域陆海统筹发展新格局、强化海洋科技创新能力、建设世界级临港产业集群、打造宁波舟山港世界一流强港、增强海洋经济对外开放能力、优化海洋经济内陆辐射能力、提升海洋生态保护与资源利用水平和完善海洋经济“四个重大”支撑体系。第三部分主要是规划的保障措施。

（二）主要内容。《规划》主要内容包括以下10个部分：

1.发展基础。总结分析“十三五”期间我省海洋经济、海洋产业、海洋科教、海洋基础设施、海洋港口、海洋开放、海洋生态等领域成效，科学研判提出当前我省海洋强省建设面临的机遇挑战。

2.总体要求。包括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发展目标。主要目标包括海洋经济实力稳居第一方阵、海洋创新能力跻身全国前列、海洋港口服务水平达到全球一流、双循环战略枢纽率先形成、海洋生态文明建设成为标杆，并提出了这5个方面的25个量化指标。

3.构建全省全域陆海统筹发展新格局。构建“一环、一城、四带、多联”的陆海统筹海洋经济发展新格局。“一环”引领，即以环杭州湾区域海洋科创平台载体为核心，强化海洋经济创新发展能力。“一城”驱动，即联动宁波舟山建设海洋中心城市，集聚海洋经济优势资源。“四带”支撑，即联动建设甬台温临港产业带、浙江省生态海岸带、金衢丽省内联动带、跨省域腹地拓展带，推进海洋经济内外拓展。“多联”融合，即推进山区与沿海高质量协同发展，推动海港、河港、陆港、空港、信息港高水平联动提升。

4.强化海洋科技创新能力。一是做强海洋科创平台主体，大力提升海洋科创平台能级，积极培育海洋科技型企业主体，强化海洋科技领域国际合作。二是增强海洋院所及学科研究能力，提升涉海院校办学水平，加快涉海类专业建设。三是推动关键技术攻关及成果转化，强化海洋科技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加快推进海洋科技成果转化应用。

5.建设世界级临港产业集群。一是聚力形成两大万亿级海洋产业集群，即万亿级以绿色石化为支撑的油气全产业链集群、万亿级临港先进装备制造业集群。二是培育形成三大千亿级海洋产业集群，即千亿级现代港航物流服务业集群、千亿级现代海洋渔业集群、千亿级滨海文旅休闲业集群。三是积极做强若干百亿级海洋产业集群，即百亿级海洋数字经济产业集群、百亿级海洋新材料产业集群、百亿级海洋生物医药产业集群、百亿级海洋清洁能源产业集群。

6.打造宁波舟山港世界一流强港。一是完善世界一流港口设施，打造世界级全货种专业化泊位群，创建智慧绿色平安港口，持续提升宁波舟山港在国际货运体系中的枢纽地位。二是着力打造宁波东部新城和舟山新城两大航运服务高地，打造一批航运服务新载体。三是创建多式联运示范港，加快海港、河港、空港、陆港、信息港联动发展。

7.增强海洋经济对外开放能力。共构“一带一路”国际贸易物流圈，共筑长

江经济带江海联运服务网，共推长三角一体化港航协同发展，深度参与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国际海洋经贸合作。

8.优化海洋经济内陆辐射能力。一是增强金衢丽省内联动能力，强化义甬舟开放大通道辐射支撑，强化对金义浙中城市群、衢州四省边际中心城市、丽水浙西南中心城市的带动作用。二是强化跨省域腹地拓展功能，畅通建设内陆地区新出海口和经贸合作通道。

9.提升海洋生态保护与资源利用水平。一是坚持开发和保护并重，增强海洋空间资源保护修复，加快历史围填海遗留问题处置。二是完善健全陆海污染防治体系，加强近岸海域污染治理，强化陆源污染入海防控。三是增强海岸带防灾减灾整体智治能力，完善全链条闭环管理的海洋灾害防御体制机制。

10.完善海洋经济“四个重大”支撑体系。深化宁波舟山港一体化、山海协作升级版建设等重大改革，打造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舟山群岛新区、涉海科创高地等重大平台，创新一批海洋经济重大政策，谋划建设一批海洋经济引领性重大项目，形成一批走在前列的海洋强省建设亮点。

（摘编自：浙江省政府办公厅.《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浙江省海洋经济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政策解读[EB/OL]. [2021-06-04]. http://www.zj.gov.cn/art/2021/6/4/art_1229019366_2301509.html。）

浙江出台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十四五”规划

为进一步完善浙江省社会信用体系，全面深化“信用浙江”建设，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根据省委、省政府“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部署，省发展改革委牵头会同各地各部门编制形成《浙江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十四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基本框架分为三大部分。第一部分是总体要求，包括“十三五”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回顾、总体思路和发展目标。第二部分是主要任务，包括建成信用“531X”工程2.0、建成信用分级监管机制、建立信用保障市场畅通机制、建立信用赋能社会有效治理机制、实施信用建设十大工程等。第三部分是保障措施。

任务共有五项：

一是以建成信用“531X”工程2.0为重点，打造信用数字化先行省。围绕打造信用“531X”工程2.0，构建数字化供给和应用完整信用链，全方位支撑数字化改革。主要包括构建数字化信用运行机制、健全科学化公共信用指标体系、构建数据双向开放共享体系、构建多层次信用产品体系、打造全省公共信用总枢纽、完善互联互通信用网络体系等六个任务。

二是以建成信用分级监管机制为重点，有力推进全国一流营商环境建设。通过事前实施信用承诺，提高政府办事和公共服务效率；事中实施信用分级分类监管，提高政府监管精准性；事后实施信用联合奖惩，提高违法失信成本，全面助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提升政府监管和政务服务水平，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主要包括健全信用承诺机制、完善信用监管机制、规范信用奖惩机制等三个任务。

三是以建立信用保障市场畅通机制为重点，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战略枢纽。通过全力推动生产、流通、消费、金融财税等环节（领域）信用建设，全面增强市场循环畅通能力，推动形成全方位全要素、高能级高效率的双循环格局。主要

包括加强生产环节信用建设、加快流通环节信用建设、拓展消费环节信用建设、创新金融财税领域信用建设等四个任务。

四是以建立信用赋能社会有效治理机制为重点，加快推进省域治理现代化。通过运用信用手段，聚力提升基层治理、网络空间等重点领域治理能力和市场主体自律自治意识，助力推进省域治理现代化。主要包括提升基层治理领域信用智能预警水平、加强网络空间领域信用综合治理、加强生态环保领域信用建设、加强社会民生保障领域信用建设、加强教育、科研、知识产权领域信用建设、提升社会治理自律自治水平等六个任务。

五是以实施信用建设十大工程为重点，打造“信用浙江”升级版。通过实施信用建设十大工程，以行政、社会和市场等领域为重点，推进信用应用向全域拓展，全面实现我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整体提质，迈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主要包括实施信用数字化提升工程、实施诚信政府表率工程、实施重点机构人群诚信提升工程、实施社会诚信环境提升工程、实施乡村诚信建设提升工程、实施信用服务市场培育工程、实施信用长三角一体化工程、实施信用试点示范创建工程、实施信用素养提升工程、实施权益保障提升工程等十个任务。

（摘编自：浙江省政府办公厅.《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浙江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政策解读[EB/OL]. [2021-06-02]. http://www.zj.gov.cn/art/2021/6/2/art_1229019366_2300474.html。）

浙江出台商务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

《浙江省商务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依据《浙江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制定，主要阐明“十四五”期间浙江商务发展的基本理念和奋斗目标，明确商务发展的主要任务和重大举措，是推动商务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依据和行动指南。

九大举措

《规划》提出九个方面的重点举措：一是聚焦协同发展，完善商务发展空间布局。以“一带一路”为引领优化国际布局，突出长三角发展优化国内布局，围绕“四大建设”优化省内布局。二是高标准建设浙江自贸试验区，打造油气自贸区、数字自贸区和枢纽自贸区。大力推进制度创新、推动四大片区差异化特色化发展、强化内外合作联动发展。三是畅通国内循环，健全现代商贸流通体系。积极培育现代商贸流通主体、推动商贸流通网点建设、构建现代智慧商贸物流体系、推进内外贸一体化发展。四是全面促进消费，打造新型消费中心。建设“新基建”、拓展“新场景”、培育“新消费”、实施“新服务”。五是推动贸易高质量发展，打造数字贸易中心。加快国际贸易高质量发展、大力发展外贸新业态新模式、完善国际营销服务体系、积极扩大优质进口、打造全球数字贸易中心。六是优化全球资源配置，打造高质量外资集聚地和高层次对外投资策源地。提升利用外资的质量和效益、践行“地瓜理论”开展国际投资、畅通国际高端要素流动、实现更高层次“跳出浙江发展浙江”。七是提升开放平台能级，构建高水平开放平台体系。探索构建中欧经济循环示范区、搭建地方经貿合作平台、推进开发区创新性发展、提升会展平台能级。八是树立系统理念，推动商务领域现代化治理体系建设。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全方位深化商务治理数字化改革。九是有效管控风险，健全商务安全保障体系。完善贸易摩擦应对和贸易救济机制、健全国际投资

风险防范和保护机制、健全应急保供体系。

商务领域“四个重大”

运用系统观念、做好系统集成，谋深谋实牵引性抓手，不断更新迭代“四个重大”。“四个重大”以专栏形式纳入《规划》，共设置10项重点工程 and 项目，分别是：“一带一路”建设重大平台提升行动、浙江自贸试验区标志性项目、现代供应链建设工程、数字生活新服务工程、建设数字贸易先行示范区工程、高质量外资集聚区提升工程、本土民营跨国公司培育行动、开发区产业链“链长制”行动、展览业高质量发展工程。力争通过这些“牵一发动全身”的具体工作，打造更多浙江商务标志性成果。

（摘编自：浙江省政府办公厅.《浙江省商务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政策解读[EB/OL]. [2021-06-08]. http://www.zj.gov.cn/art/2021/6/8/art_1229019366_2301822.html。）

江苏印发“一带一路”交汇点建设2021年工作要点

中国一带一路网 2021-05-19

近日，江苏省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审议同意并印发实施《江苏省“一带一路”交汇点建设2021年工作要点》。工作要点明确4个部分30条工作任务，分解为“8+42”项具体任务清单，并逐项明确工作内容、牵头单位、配合单位和完成时限，开启“十四五”“一带一路”交汇点建设工作新篇章。

工作要点体现“三个注重”。一是注重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按照省委省政府的最新部署要求，以“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为航标，结合省“十四五”规划纲要，围绕加快建设“一中心一基地一枢纽”主要目标，以实施推进“五大计划”为主线，突出全局性、创新性、关键性工作事项，力求年度工作任务体现新阶段江苏特色亮点和使命担当。二是注重突出问题导向与目标导向相结合，针对工作中存在的短板问题及新冠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在工作机制、项目支撑、风险防范等方面，提出一系列重点工作任务。三是注重统筹协调推进，在体现省级层面整体安排的同时，突出各地特色发展需求，排出一批重点亮点工作，推动形成省市联动、协同发展的工作合力。

工作要点第一部分是年度8大标志性工作事项，包括连云港新亚欧陆海联运通道、中阿产能合作示范园和柬埔寨西港特区等3个重大事项，以及“十四五”“一带一路”交汇点建设规划、中欧班列、徐州淮海国际陆港、综合服务平台、省重点项目等5个重点事项。

第二部分是“五大计划”专项行动方案年度工作任务，包括推进国际综合交通体系拓展计划、推进国际产能合作深化计划、推进“丝路贸易”促进计划、推进重点合作园区提升计划、推进人文交流品牌塑造计划等12条工作任务。

第三部分是构建协力推进“一带一路”交汇点建设的新格局，包括加快南京、苏州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加快无锡、常州国际产能合作高地建设，加快连云港战略支点、徐州重要节点城市建设，加快南通重要出海门户、盐城环黄海生态经济圈建设，加快扬州、镇江、泰州人文交流特色品牌建设，加快淮安、宿迁生态绿色领域合作特色亮点建设等6条工作任务。

第四部分是努力形成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的新格局年度工作任务，包括强化统筹协调、金融服务、风险防范、宣传培训等4条工作任务。

焦点话题：蓝色药库

编者按：中共福建省委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福建篇章的决定中强调，要加快建设“海上福建”，建设“蓝色药库”载体平台，构建海洋药物与生物制品产业高地。本文将分析部分省市开发海洋药物的亮点、借鉴海外建设“蓝色药库”的经验，总结出加快发展海洋药物产业的措施建议。

综述：打造“蓝色药库”，构建海洋药物产业高地

一、“打造中国的‘蓝色药库’是我们共同的梦想”

海洋蕴藏着丰富的生物资源，地球上 80% 的生物资源分布在海洋里，因此开发利用海洋生物资源、研制海洋生物药物与生物制品，在推动海洋产业转型升级、提升海洋科技创新能力、占领海洋经济战略高地、建设海洋强国等方面的作用越来越突出。“蓝色药库”，喻指海洋中孕育的药用资源，是由中国工程院院士管华诗发起的一项海洋药物开发计划。习近平总书记曾在青岛考察海洋科学与技术（试点）国家实验室时指出“打造中国的‘蓝色药库’是我们共同的梦想”，表达了海洋生物科技产业的发展尤其是海洋生物医药产业具有巨大潜力。

海洋生物医药产业主要指以海洋生物为原料，从中提取有效成份，通过高新技术生产各种海洋药物和生物制品的产业，是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根据海洋经济活动的同质性和行业划分，海洋药物和海洋生物制品（大健康）是海洋生物医药产业的两大核心。

建设中国“蓝色药库”，能够摆脱我国海洋生物医药产业过去以仿制药生产为主的局面，带动我国海洋创新型药物的研发热情，加快海洋创新型药物的成功上市，促进我国海洋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

“蓝色药库”能够加快海洋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带动相关产业实现快速发展。

“蓝色药库”进一步开发能为海洋经济发展注入新的活力，带动海洋生物医药这类海洋新兴产业的深入发展，加快转变过去多投入少产出的粗放型产业发展模式，提高海洋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效率，带动海洋产业不断优化，促进海洋产业结构转型升级 181。此外，“蓝色药库”作为高新技术产业的典型代表，其发展需要当前最先进的海洋生物工程技术 and 高层次的涉海科研人员为支撑。“蓝色药库”深入发展会带动我国海洋科学技术不断更新，实现我国深海探测开发等技术的持续创新，提高生物医药企业自主创新意识。同时“蓝色药库”也将带动我国生物医药企业与科研高校的密切合作，增强产学研合作，鼓励高校培养更多高质量涉海医药科研人才。因此，深入发展“蓝色药库”将会促进我国海洋科技、海洋教育等相关产业迅速发展，推动我国海洋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带动海洋经济发展成为我国国民经济新的增长点。

二、海洋医药产业市场规模增长，未来增长空间大

近年来，我国海洋生物医药产业呈现出快速发展态势，2010 年中国海洋生物医药产业增加值为 67 亿元，至 2015 年海洋生物医药产业增加值已达 302 亿元，2019 海洋生物医药业全年实现增加值 443 亿元，比上年增长 7.0%，是增长较快的海洋战略性新兴产业。

（一）为促进海洋生物医药行业的发展，我国先后推出多项鼓励支持政策

2016年12月,《“十三五”生物产业发展规划》强调,支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市场前景广阔的海洋创新药物,构建海洋生物医药中高端产业链;开发绿色、安全、高效的新型海洋生物功能制品。

2017年5月,《全国海洋经济发展“十三五”规划》就提到重点支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市场前景广阔的、健康安全的海洋创新药物,开发具有民族特色用法的现代海洋中药产品。同月,《“十三五”海洋领域科技创新专项规划》中强调,要创新海洋药物与高端生物制品研究与开发一创制一批高端海洋生物产品,培育与壮大海洋生物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海洋药物的研究与开发。

2019年6月,《支持“蓝色药库”开发计划的实施意见》中提出,设立总规模50亿元的“中国蓝色药库开发基金”,推动“海洋药物研发机构”与知名药企开展合作。

2020年4月,《关于推进贸易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强调,快发展和培育壮大新兴产业,推动高端装备制、信息技术、生物医药等重点领域率先突破。

(二) 历经四十余载,我国海洋生物医药产业步入“腾飞阶段”

我国是最早将海洋生物用作药物的国家之一,海洋生物医药产业发展可以分为3个阶段:

第一阶段为20世纪70年代中期至80年代末,自1978年全国科技大会提出了“开发海洋湖沼资源,创建中国蓝色药业”等战略设想,海洋药物研究开始引起重视,并逐步纳入国家计划,海洋生物医药产业发展开始起步;

第二阶段为20世纪90年代初至2009年,海洋生物医药开始步入产业化发展的轨道,海洋药物等研究引起我国各级政府的重视,先后组建了海洋药物方面科研、教学机构,创办了学术组织和海洋药物专业刊物,多种海洋药物产品和功能食品问世,海洋生物医药产业体系基本完备,产业发展初具规模;

第三阶段为2010年至今,国内海洋生物医药产业进入腾飞阶段,海洋生物医药产品品质明显提升,出现了多种医疗、美容、肥料及新材料产品,产业规模快速提升。2018年,由中国工程院院士管华诗先生倡导发起了中国“蓝色药库”开发计划,提出在全球近80年海洋药物研发经验与成果基础上,以海洋生物医药产业崛起为目标,以海洋新药产品创制为导向,汇聚国际一流水平的海洋药物研发团队,旨在对海洋药用生物资源进行系统、全面、有序开发的海洋资源深度开发计划,开启了中国海洋生物医药产业新篇章。

对于产品上市进程而言,我国海洋药物的研发取得了较为显著的成果,已有多种海洋药物经批准上市,包括抗病毒、抗凝血、降血脂、免疫调节、镇静、麻醉、延缓动脉粥样硬化等;自主研发的海洋药物包括GV971、藻酸双酯钠、盐酸甘露醇、角鲨烯、河豚毒素、鱼肝油等在内的40余种产品,其中刚刚批准上市的阿尔茨海默病新药GV-971是我国自主研发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药物,也填补了阿尔茨海默病领域17年无新药上市的空白。

中国海洋生物医药行业专利产出也呈现连年增长的态势。2014年-2019年,海洋生物医药专利公开数量逐年上升。从2014年的3件上升至2019年的40件,增长超过10倍。截至2020年8月,2020年共计公开发明专利25件,2020年全年公开发明专利数量有望突破40件。

三、利好政策推动,各省加大行业投入

在政策支持及市场的需求推动下,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健康安全、绿色、高效的海洋创新药物迎来良好的发展机遇。伴随着蓝色经济热潮的兴起,福建、山东、广东、浙江、江苏等沿海各省纷纷加大了对海洋生物医药行业的投入。

（一）福建省海洋生物医药发展概况

1. 福建省海洋资源以及生物医药产业分布情况

福建省地处中国东南沿海，东面濒临台湾海峡，南面近临港澳，拥有 200 米等深线海域的面积 13.6 万平方千米，比全省陆地面积大 12% 左右。海岸线蜿蜒漫长，总长 3324 千米，居全国第二。沿海有大小港湾 125 处，深水港湾 22 处。岛屿星罗棋布，大潮高潮时面积大于 500 平方米的岛屿 1546 个，居全国第二，岛屿岸线总长度 2804.4 千米，岛屿总面积 1400.13 平方千米。全省滩涂面积为 2068 平方千米。福建省海洋资源丰富，拥有“渔、港、景、油、能”五大优势资源。福建省海洋医药与生物制药产业主要分布于福州、厦门、漳州、泉州等沿海地区。通过多年的发展，获得了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原创性成果，已初步形成以厦门生物医药港、诏安海洋生物科技园、石狮市海洋生物科技园等为代表的一批海洋科技产业聚集园区。

2. 福建省海洋生物医药产业政策支持

正在加快发展海洋经济的福建在“十二五”规划纲要（2011—2015 年）中提出：加快培育海洋生物医药、海洋可再生能源、海水综合利用、邮轮游艇、海洋环保等新兴产业，做大做强漳州一诏安、厦门海沧、泉州石狮等海洋生物医药和保健品研究开发产业基地。促进海洋生物一育种、海洋活性物质提取、海洋药物、海水淡化等高新技术的产业化应用。

与此同时，《福建省海洋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已将海洋生物医药产业列入，并正在推动实施。此外，还设立专项资金，扶持海洋生物医药业等海洋新兴产业发展。财政部、国家海洋局也通过海洋经济创新发展区域示范建设等专项资金扶持，推动了福建一批海洋医药与生物制品领域成果产业化重大项目的实施。

2011 年福建省政府相继出台了《福建省加快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实施方案》，明确提出了海洋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相关扶持政策，落实企业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进口设备减免税等国家促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税收优惠政策。

2012 年出台《支持和促进海洋经济发展九条措施》，在各种利好因素促进下，福建省海洋生物制药的研发实力不断增强。福建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出台了《关于促进海洋生物医药产业发展的意见》，在强化监管、确保质量的前提下，鼓励生物医药研发创新，对相关企业提前介入指导，推动福建向海洋生物医药产业大省迈进。福建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将积极搭建交流平台，促进海洋生物医药项目对接。

2021 年 5 月，《加快建设“海上福建”推进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 年）》提出，要构建海洋药物与生物制品产业高地。一是建设“蓝色药库”载体平台。依托厦门大学、集美大学、福州大学、自然资源部第三海洋研究所、福建省水产研究所等涉海科研机构，探索建设深海基因库，加大新型海洋活性物质、海洋靶点药物、海洋功能食品等开发力度。推进厦门海沧、福州江阴、漳州诏安、泉州石狮等海洋药物与生物制品产业园建设。二是发展海洋创新药物与海洋生物制品。鼓励开发海洋生物毒素、海洋多糖、海洋蛋白和海洋功能脂类物质为主要功效成分的海洋创新药物，发展高端海洋蛋白质、海洋多糖、功能脂类、海洋生物酶制剂、海洋渔用疫苗、海洋抗菌制品、海洋微生物制品、海洋化妆品等海洋生物制品，培育形成若干产值超 50 亿元企业，到 2023 年全省海洋药物与生物制品业产值达到 160 亿元，年均增长 10% 以上。

近年来，厦门市积极探索“政策链+创新链+产业链+金融链”四链融合的产业发展模式，出台了《关于加快海洋经济发展的实施意见》《厦门市海洋经济发

展工作方案》《厦门市海洋与渔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明确提出将海洋生物医药产业作为优先发展的海洋战略性新兴产业。

3. 福建省海洋生物医药科研及产业化情况

福建目前已经拥有国家海洋局第三海洋研究所、厦门大学生物医学工程研究中心、福州大学生物和医药技术研究院等一批生物医药研发机构。全省 25 家龙头骨干企业相继开发出河豚毒素、星鲨鱼油、蓝力宝深海鱼油、“蓝湾”硫酸软骨素葡萄糖以及富含 DHA 的微藻油脂等一系列产品。在政府引导和政策支持下，目前厦门市有海洋生物医药企业近 50 家，其中海洋药品制造企业 35 家，海洋功能性食品制造企业 11 家，初步形成了一批拥有国际领先技术的新兴企业。

国家海洋局第二海洋研究所对海洋生物医药活性成分的研究水平位于福建省前列。第三海洋研究所所以国内市场上的食品级海藻糖为原料来源，开展了分离纯化技术和检测技术研究，采用柱层析协同多次重结晶精制等工艺，按照药用辅料的规范要求设计工艺路线，拟定产品注射剂药用辅料标准草案，开展制品基础毒理学实验及稳定性研究，进行产品试制，获得了公斤级海藻糖制品。海藻糖药用注射剂辅料的研究开发，对拓展和提升我国药用冻干粉针的整体水平具有重要意义和示范作用。

(二) 广东省海洋生物医药发展概况

1. 广东省海洋生物医药产业政策支持

为促进广东省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省政府在《广东省海洋经济发展“十三五”规划》中对加强海洋生物医药产业技术创新提出了相关的规划和布局，旨在加强广州、深圳国家生物产业基地建设，打造中山国家健康科技产业基地、华南现代中医城以及珠海生物医药科技产业园，同时依托广州萝岗、深圳坪山等地生物医药项目，搭建海洋生物医药技术支撑平台。在系列政策推动下，广东海洋生物医药相关产业将得到空前的发展，产业发展前景广阔。

2018 年 9 月，深圳市委市政府印发《关于勇当海洋强国尖兵加快建设全球海洋中心城市的决定》，明确提出实现海洋生物医药产业重点突破，开展海洋生物医药领域的技术研发和产业化。2019 年 2 月 18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粤港澳大湾区规划纲要》，明确指出要培育壮大海洋生物医药产业。2020 年 1 月，深圳市印发《深圳市促进生物医药产业集聚发展指导意见及相关配套文件》《深圳市促进生物医药产业集聚发展的若干措施》等生物医药产业“1+3”系列政策文件，明确提出打造坝光国际生物谷精准医疗先锋区，大力发展海洋生物医药产业，依托“一库两园”（深圳国家基因库、深圳国际生物谷生命科学产业园和海洋生物产业园）配套基础搭建海洋生物医药产学研合作平台和孵化基地。

除此以外，省政府更是设立《广东省级促进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用于支持海洋生物产业在内的六大海洋新兴产业的发展。据相关数据显示，2018—2020 年专项资金对海洋生物产业资助达 1.07 亿元，对 100 余家海洋生物医药相关企业、高校及科研机构提供有力支持。

2. 广东省海洋生物医药科研及产业化情况

根据《海洋生产总值核算制度》，经由自然资源部初步核算，2019 年广东省海洋生产总值为 2.11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9.0%，连续 25 年位居全国首位。海洋生产总值占全国海洋生产总值的 23.6%，占全省地区生产总值的 19.6%，海洋经济已成为广东经济发展的“蓝色引擎”，广东也成为我国海洋经济发展的核心区之一。近年，随着海洋传统产业结构调整，海洋生物医药产业等新兴产业进一步迈向高端化、智能化，成为海洋经济转型升级的新动能。此外，在省政府的大力

支持下,广东省海洋生物医药产业获得了部分优势技术和喜人成果,产业的发展逐渐加快。

(三) 浙江省海洋生物医药发展概况

1. 浙江省海洋生物医药产业政策支持

《浙江省海洋经济发展“十四五”规划》提出,聚焦海洋生命健康,强化杭州生命健康创新中心地位,打造高端医疗装备及器械和康养服务集聚高地,形成生物医药产业科创生态。在海洋生物医药、海洋食品精深加工等领域新建一批省级企业科创载体。面向海洋医药开发需求,重点研发医用再生修复材料、组织工程材料、药物缓释材料等海洋高技术材料。形成百亿级海洋生物医药产业集群。

聚焦鱼油提炼、海藻生物萃取、海洋生物基因工程等核心技术,力争海洋生物医药领域研发应用取得明显突破。重点依托杭州生物产业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台州生物医化产业研究园、宁波生物产业园、舟山海洋生物医药区块、绍兴滨海新城生物医药产业园、金华健康生物产业园等平台,引育一批海洋生物医药龙头企业,打造一批具有显著影响力的产业集群。加强科技金融专营机构引育,建立完善科技信贷、风险投资、上市并购、科技保险等金融服务模式,推进海洋生物医药做大做强。

2. 浙江省海洋生物医药科研及产业化情况

浙江省内海洋生物企业抱团发展,初步形成了海洋功能食品和海洋药品的产业格局。近年来,浙江加快海洋生物医药产业园建设,海洋高科技成果公共中试车间、浙江海洋学院生物种质资源发掘利用浙江省工程实验室、国家海洋设施养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相继建成运行,海洋功能食品和海洋药物的研发生产能力初具规模,初步形成地方特色和产业集聚。舟山利用区位和产业优势,已形成明显的产业特色,现有多烯康、氨糖美辛片、角鲨烯等 10 余种主导产品;温州以当地养殖的羊栖菜为主要原料采用生物技术进行提取加工,研发了海洋中成药和海洋保健功能食品;台州依托国家化学原料药基地的生物医药企业和技术人才,开始逐步延伸至海洋生物医药领域的研究和开发。

(四) 上海市海洋生物医药科研及产业化情况

早在 2014 年 2 月,上海市海洋局就已同意第二军医大学(现改名为海军军医大学)药学院,联合上海浩思海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海洋药物重点实验室、上海东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其胜生物制剂有限公司、烟台东诚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等 4 家企业、1 家实验室,筹建了“上海市海洋局海洋生物医药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打造了军民融合的海洋生物医药产学研用一体化科技创新、产业培育及人才教育的平台。

几年来,联合团队聚焦于海洋候选药物的发现及关键技术研究,硕果累累。其中,“海洋无脊椎动物中活性物质的发现及关键技术”荣获 2016 年国家海洋科学技术一等奖。2017 年 11 月 28 日,上海市海洋药物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正式启动。这将成为贯彻落实上海市科技兴海战略目标,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一个良好平台。

上海以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为“龙头”,在海洋药物研发领域呈现强劲的发展势头:GV-971 由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中国海洋大学和上海绿谷制药联合开发;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在 2019 中国药品研发综合实力排行榜中排名第二十一位,是排名最靠前的科研院所;近年来我国该领域最有影响力的研究者是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的李佳;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建有国家新药研究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新药筛选中心和国家化合物库等国家级

新药研发平台，助推其海洋药物研发。

（五）江苏省海洋生物医药发展概况

1. 江苏省海洋生物医药产业政策支持

为进一步促进江苏海洋经济发展，在 2009 年 6 月 10 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的《江苏沿海地区发展规划》及 2010 年海洋经济发展规划建设基础上，2017 年，江苏省政府、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江苏省海洋与渔业局先后印发了《江苏省“十三五”海洋经济发展规划》《江苏省“十三五”海洋事业发展规划》，提出要强化海洋科技支撑引领作用，发展包括海洋功能食品、海洋生物酶、海洋基因工程药物技术、江苏特色海产品全产业链关键技术等在内的海洋药物和生物制品行业，建设海洋科技创新平台，发挥江苏省海洋生物产业技术合作联盟等创新引领作用。

2. 江苏省海洋生物医药科研及产业化情况

自上世纪 90 年代末起，江苏海洋生物医药产品的研发速度加快，不断出现包括新药、功能食品、原料药等在内的海洋医药产品。

随着“十一五”“十二五”期间江苏海洋经济的快速均衡发展，江苏省在海洋工程装备、海洋可再生能源、海洋药物和生物制品、海水淡化与综合利用等海洋新兴产业方面展现出良好的发展势头。近 20 年来，江苏省高校在海洋生物医药领域的科研投入显著增加，众多海洋医药相关重点实验室、平台、中心相继获批建设，给江苏海洋生物医药产业的发展提供了多领域、多层次、多学科的支撑，为江苏海洋医药的快速发展奠定基础。通过高校、科研机构、医药企业的产学研合作开发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海洋医药产品，形成海洋医药产品特有的关键技术，借助医药企业对市场需求与导向的把握，依靠医药企业的产品推广的能力，共同推进海洋生物医药产品的研发与产业化进程。

（六）山东省海洋生物医药发展概况

1. 山东省海洋生物医药产业政策支持

《山东新旧动能转换综合试验区建设总体方案》《山东省“十三五”科技创新规划》《山东省“十三五”海洋经济发展规划》《山东海洋强省行动方案》和《山东省医养健康产业发展规划》等纲领性文件也将海洋生物医药产业放在非常重要的地位。山东沿海地方政府也出台相关政策，对当地海洋生物医药产业的发展发挥重要的引领和推动作用。如：青岛先后出台《青岛市海洋生物医药产业发展规划（2013—2020）》和《支持“蓝色药库”开发计划的实施意见》，并设立 50 亿基金力推“蓝色药库”计划的实施；威海颁布《海洋生物产业“十三五”发展规划》。

2. 山东省海洋生物医药科研及产业化情况

近年来山东海洋生物医药产业产值在全国的占比均超过 30%，2016 年更是超过 50%，成为山东海洋经济领域发展最快和潜力最大的产业之一。

山东是我国重要的海洋药物、海洋生物医用材料和海洋功能食品的研发中心和生产基地，初步形成以青岛、烟台和威海为核心的产业聚集地。青岛致力打造崂山国家海洋生物产业基地核心区、高新区蓝色生物医药产业园和黄岛区海洋生物产业园，拥有正大海尔、明月海藻、中皓生物、博益特、蔚蓝生物和黄海制药等一批海洋生物医药企业，在数量和规模上领先全国，其中正大海尔是我国唯一的国际级海洋药物中试基地；烟台海洋生物医药创新型产业集群已初具规模，2017 年海洋生物医药产业产值超过百亿元，年均增速超过 50%；威海依托海洋高新技术产业园，致力发展海洋功能性食品、特殊医用食品和海洋保健品。

山东拥有国内领先的国家级和省级海洋生物医药研发平台,包括国家重点实验室1个、省级重点实验室2个、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1个和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4个以及国家重大新药创制平台(山东)和国家创新药物孵化基地(山东)等。青岛海洋生物医药研究院创新组织管理模式,搭建山东重要的海洋药物协同创新基地(平台)。山东初步建成国家海洋基因库、海洋糖库、海洋酶库、海洋天然产物三维结构数据库和大洋样本库等资源和数据平台,提供平台和资源保障,为海洋药物和生物制品研究提供平台和资源保障。

四、打造“蓝色药库”的境外之鉴

21世纪是海洋经济发展的时代,欧美诸多发达国家都在大力发展海洋经济,加强在海洋生物医药产业上的资源投入力度,制定了一系列的海洋生物医药产业发展战略计划,推动海洋“蓝色经济”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

(一) 美国海洋生物医药发展动态

美国是海洋大国,长期以来在海洋科技领域都处于国际领先地位。在1967年,美国联邦政府卫生研究院开始通过设立国家海洋医药和药理学研究所推动海洋药物研究。2007年,美国国家科技委员会(NSTC)发布了一份战略文件《为美国下一个十年的海洋科技寻求方向——海洋研究重点领域规划与执行战略》,确定了美国未来十年20个重点研究领域,分属六大研究主题,其中的“促进人类健康”主题,明确将生物建模和研制生物制品作为核心研究领域之一,强调重点发展对于海洋生物制品(比如药物、营养品、诊断工具、试剂、酶等)的勘探、评估(比如基因组学)和研发(比如生物合成),包括利用海洋物种作为机理模型进行与人类健康相关的疾病、毒理学和生物化学流程研究等。此后,美国主要制定和执行海洋战略的政府机构美国海洋与大气局(NOAA)又颁布海洋发展战略文件《National Sea Grant College 2009—2013》,提出在海洋生物技术方面需要优先发展的5个领域,包括:海洋天然产品、生物分子过程的发现、海洋环境生物技术、海洋资源管理和海产品安全和加工。

美国围绕伍兹霍尔海洋研究所海洋生物实验室、巴尔的摩海洋生物技术中心、佛罗里达哈勃海洋研究所海洋生物医学研究室和斯克里普斯海洋研究所海洋生物技术与生物医药研究中心四大海洋生物技术研究中心,形成了以圣地亚哥、波士顿和迈阿密为中心的美国海洋生物技术研究集聚区,但海洋生物技术产业集聚区尚在发展中。现美国与海洋生物医药相关的已有190项相关专利,至少有30种针对艾滋病和细菌感染的海洋产品已进入临床前实验,其中有5种产品的市场价值预计高达20亿美元。

(二) 欧洲海洋生物医药产业的研发模式

欧洲是世界上最早开始海洋生物医药研发的地区之一,经济实力雄厚,科技发达,人才云集,因此,德、法、意、西等国家在海洋天然产物研究领域一直居世界先进水平。2004年以来,海洋药物和生物制品研发节奏加快,相继有芋螺毒素、加勒比海鞘素等6种海洋药物获批进入市场。一批新型医用海洋生物功能材料(珊瑚人工骨、壳聚糖介入治疗栓塞剂、海藻多糖胶囊、甲壳素药物缓释材料等)纷纷上市,预示着全球海洋药物/生物制品行业迎来了一个空前发展的新阶段。为提高与美、日在生物技术领域的竞争能力,欧盟把生物技术产业作为21世纪优先发展的战略性产业,加大政策扶持与资金投入。这些措施在很大程度上促进了海洋生物医药业的发展。

1. 欧洲各国强强联合

欧洲是世界上最早开始海洋生物医药研发的地区之一,经济实力雄厚,科技

发达，人才云集，因此，德、英、法、意、西等国家在海洋天然产物研究领域一直居世界先进水平。欧共体在1989年制定了海洋科学和技术（Marine Science and Technology，简称MAST）计划。其中，从海洋生物资源中寻找新药是该计划重点资助的一个大项目。该课题主要包括海洋生物学、生态学、海洋天然产物化学、药理学、活性化合物的专利申请等研究内容，由欧洲8个国家的19个国际一流的海洋生物科研机构共同承担，自1991年以来已连续3次获得MAST计划的巨额资助。MAST-III的主要研究目标是从世界不同海域的海洋生物中寻找抗癌、抗艾滋病的海洋药物，并对新的海洋活性天然产物加以专利保护。这一项目的牵头单位是总部设在西班牙首都马德里的一家国际著名的集海洋药物研究、开发、生产于一体的制药公司（PharmaMar S.A）。该公司拥有欧洲最大的海洋生物捕捞船，可在世界各大海域采集海洋生物材料。该公司负责整个项目的组织、规划、协调、实施。公司根据课题学科和各国各科研单位的技术力量和专业特色，将海洋生物采集、鉴定，海洋生物学、生态学研究及样品数据库建立；生物活性筛选及化合物数据库建立；海洋微生物的分离、鉴定及发酵培养；海洋天然产物的提取、分离、结构鉴定等课题分发给荷兰、葡萄牙、西班牙、意大利、丹麦、比利时、法国等国家的世界一流的19个科研院所，如荷兰阿姆斯特丹大学系统和种群生物学研究所、英国苏格兰海洋科学协会无脊椎动物表面生物学研究室、葡萄牙里斯本大学海洋研究所、西班牙科学院海洋科学研究中心、意大利马里奥纳利药理研究所、荷兰欧洲癌症研究与治疗中心等。

2. 建立健全政策法规体系

近20年来，欧盟相继出台了一系列关于支持生物产业的法令，其中直接针对生物医药业的主要有《生物技术发明的法律保护指令》和《欧洲生命科学与生物技术战略》。欧盟在第三到第七个科研计划框架中，都把海洋生物技术列入了与生命科学、基因技术和生物医药有关的优先发展领域之一，实施了“海洋基因卓越网络”等专项计划。此外，欧盟各成员国也根据本国实际，采取了相应的政策措施，促进了生物医药产业发展。如法国从2002年起采取了提供种子资金、建立生物技术孵化器、修改知识产权法规等系列措施，加快了产业的发展。德国多次修订《基因技术法》，促进生物医药业的发展。

3. 明确发展目标和路径

欧盟认为，加快海洋生物医药产业发展，需要将海洋生命科学的基础研究与商业开发的应用研究结合起来，逐步加大对基础科学研究与创新的投入。欧洲科学基金会海洋委员会2010年9月提出了海洋生物技术发展的下一个十年规划《海洋生物技术：欧洲的新愿景和战略》，目的是为来自19个国家的30个成员组织建立全欧洲范围内的平台，确立国际领先优势。欧盟将以下8个方面确定为海洋生物技术发展的重点领域：海洋基因组学与蛋白质组学、海洋生物信息学、纳米技术、海洋环境生物技术、海水养殖、细胞培养以及相关的教育和培训。2012年，欧盟分别提供2400万和900万元的研究经费，资助可用于工业产品生产的海洋生物发现研究和提高海洋微生物培养效率的研究。

4. 重视科技合作

除了严密有序的组织 and 加大科研经费的投入力度，欧共体还非常注意对欧共体国家海洋药物研究专业人才的培养、各国间的信息交流和科技合作。欧共体拨专款资助欧洲海洋天然产物研讨会，每两年举行1次，会议不仅集聚了欧洲各国海洋药物研究的精兵强将，还吸引了美、日等国众多的海洋天然产物领域的著名专家学者。为了鼓励和培养海洋药物研究的后备人才，会议特为欧共体国家参会

的青年代表提供免费的往返机票和食宿资助。

五、海洋药物的研发限制因素

（一）资源种类丰富但来源有限

海洋来源的药物资源种类丰富，但是分散度高，难以富集，物质结构复杂，原料收集与纯化成本高昂；药物研发在产业化之前步骤，需要具有一定批量的原料进行成药性研究，因此成本高昂的海洋药物原料严重地制约了海洋药物的发展。由于微生物、藻类等工业化培养容易，因此产业化成熟度较高的海洋药物主要来源于微生物、藻类等资源，而大量的其他种类的海资源不能得到有效利用。海洋药物原料种类来源单一，获得的物质种类范围有限，因而导致生物活性筛选范围受限。海洋药物原料来源受限，严重制约了海洋药物的研发进度，导致相关药物研发战线长、耗资高、进展缓慢。例如，青岛海洋生物医药研究院研发的抗老年痴呆新药历经 20 多年投资 20 多亿元，才通过三期临床等待上市。

（二）产业上下游环节脱节严重

区别于其他药物以企业为主的研发主体，我国乃至世界的海洋药物研发的主体为高校与科研院所，造成海洋药物的开发与企业产业化脱节严重，与市场需求结合不够紧密，海洋药物的筛选和研发与市场下游环节脱节严重，导致国内外已有的海洋药物适应症与非海洋药物重叠严重。由于目前针对大适应症的药物在相当长的时期内已经可以基本满足日前的用药市场需求，因此在大品种方面，即使海洋药物成功的上市，也难以在市场上有力竞争非海洋药物。比如杰华生物研发的抗乙肝新药“乐复能”也历经 18 年研发投资 10 多亿元，但是现在却面临着临床应用的诸多困难。

（三）产业投资基金数量少、规模有限

“蓝色药库”自提出以来，成立的专门用于“蓝色药库”发展的产业投资基金数量非常有限。目前，仅有青岛海洋生物医药研究院与青岛高创科技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共同组建的“中国蓝色药库开发基金”这一支产业投资基金。由于该基金属于地方性产业投资基金，存在基金规模小、引导作用弱等问题，其基金首期只有 2 亿元，无法从根本上解决“蓝色药库”发展过程中存在的资金供给不足、建设所需资金受限等问题。

“蓝色药库”产业投资基金需要由专门的基金管理机构和人才负责运行，但由于我国产业投资基金起步较晚，产业投资基金所需的专业基金管理机构和人才在数量和质量上都存在很大的欠缺。专业基金管理机构和人才的不足导致我国“蓝色药库”产业投资基金的运行缺乏专业化指导，致使基金无法实现合理运用，基金的使用效率受损，阻碍“蓝色药库”产业投资基金顺利运营。

六、加快发展海洋药物产业的措施建议

（一）依托“一带一路”的发展机遇，延伸海洋生物医药产业链

依托国家“一带一路”倡议，推进海洋合作平台建设。借助“一带一路”倡议和区位优势，在“互联网+”创新发展模式下，利用相关优势国家的资源、资金、技术和经验，整合优势资源，在合作共赢基础上，延伸我国海洋生物医药的产业链。依托“一带一路”的发展机遇，沟通内陆，联系世界，推进国际国内互联互通，增强海洋医药产业多领域合作，促进海洋医药产业有效对接，围绕海洋生物医药产业研发链和产业链，共同探寻海洋药业跨领域合作新途径。

改善海洋药业的市場开拓环境，探索海洋生物医药产业链多元化发展，完善海洋药物创制技术链条构建。加快海洋制药业的新旧动能转化，推动生物医药业医药、流通和医疗的全产业链供给侧改革，进一步深化产业链条的横向与纵向延

伸，不断优化我国海洋生物医药产业结构和发展水平。

(二) 通过多种方式发展“蓝色药库”产业投资基金

1. 制定国家“蓝色药库”发展规划，设立“蓝色药库”项目库

实体经济是金融发展的基础，好的投资项目是产业投资基金的前提。制定国家“蓝色药库”发展规划，可以针对海洋生物医药产业目前所处的市场和竞争环境确定未来一段时期“蓝色药库”发展目标及各阶段工作重点，使“蓝色药库”发展的每一个阶段都能在规划的指导下顺利实施。而“蓝色药库”项目是保证“蓝色药库”产业投资基金运行的前提，“蓝色药库”项目的优劣是决定“蓝色药库”产业投资基金能否发挥重要作用的关键。

投资基金能否发挥重要作用的关键。一是对海洋生物医药产业项目进行具体分类。将海洋生物医药产业项目按照性质、风险和收益状况进行分类，挖掘出优质的、具有投资潜力的项目，将其纳入“蓝色药库”项目库，确保产业投资基金优先使用于优质项目。二是政府应充分发挥政策、信息的优势，将具有投资潜力且有重要引导作用的项目纳入“蓝色药库”项目库，及时更新项目库，保证具有投资潜力的项目及时得到资金支持。三是创建“蓝色药库”项目申报网站。积极动员组织全国相关科研机构、相关企业自行填报符合条件且有融资需求的海洋生物医药项目，确保“蓝色药库”项目库能最大限度地涵盖所有优质投资项目，提升海洋药物研发的速度与质量。

2. 采用政府引导基金形式，吸引社会资本参与

“蓝色药库”产业投资基金在设立形式上可采用政府引导基金的形式设立，贯彻“政府出资”与“市场化出资”相结合的方式，即政府层面适度出资，发挥政策示范效应，增加有实力的企业、大型金融机构等社会资本的投资信心，充分发挥财政杠杆的作用，吸引社会资金的参与。针对“蓝色药库”这类发展风险较大、投资回报周期较长的项目，以政府引导资金的形式参与设立“蓝色药库”产业投资基金，一方面可以带动社会资本参与保证“蓝色药库”发展过程中具有长期持续的资金投入和充足的基金来源，另一方面可以避免基金使用过程中因缺少监管造成的基金闲置现象，提高基金运行的效率。

3. 建立母基金—子基金运行机制，带动“蓝色药库”不同领域发展

一是采用母子基金运行模式。主要是由政府主导出资设立政策性母基金，同时采用股权投资的方式，与社会资本共同设立子基金，达到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作用和引导作用的目的，最大可能的吸引社会资本参与，拓宽投资基金的来源渠道，优化基金的治理结构，保证有充足的资金来源支持海洋药用资源研发，加快海洋药物成果转化和产业化阶段的进程。

二是针对不同领域设立子基金。使每一子基金对接某一类海洋药物的专项研究，可以实现专业化运作，提高其市场化程度，提升基金运营效率。

三是针对海洋生物医药产业的不同阶段采用不同的资本组合形式。对于专注于相对早期的海洋药物，其风险相对较大，政府引导基金投入的比例可以相对较高；对于处于相对后期的，政府引导基金投入的比例可以相对较低。

4. 打造基金管理人才队伍，重视基金管理机构建设

产业投资基金的运营需要专业化的投资管理机构和人才，我国在海洋生物产业投资基金运营方面起步较晚，基金运营能力偏弱。因此，拥有一流的专业基金管理机构和专业人才就成为我国海洋生物产业投资基金顺利运营的关键。一是加大对“蓝色药库”产业基金专业人员的培养。一方面通过组织专业的培训课程加大对现有投资基金从业人员的技能培训，并加强对美国、日本和新兴国家先进投

资和基金管理经验的学习,定向输出投资基金高端管理运营人才,提高其业务能力;另一方面积极开展与高校合作,可以通过学校聘请相关专家来校兼课或推动在校大学生参与相关课题研究等形式为产业投资基金的运营培养应用型、复合型基金从业人才。二是积极引进经验丰富的国外优秀人才。通过制定具有优惠政策和优质服务的人才引进计划、大力推进柔性引才政策或者直接通过在境外举办大型人才推介会等活动,吸引海内外高素质从业人才参与投资基金建设和运作。三是积极推动国际合作。可以通过与优秀国外海洋生物医药产业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进行交流合作,引进国外先进的基金管理公司在我国开展业务,同时推动有条件的企业到海外设立研究中心,从而实现国内外优秀基金管理人才共享和流动。

(三) 综合利用产业链条优化海洋药物研究领域

我国主要的科研力量集中在高校与科研院所,对海洋药物的研究技术水平较高,但是与市场需求脱节较大,并且研究中的药物来源困难;而中下游产业化机构具有贴近市场需求的敏感性,并且获取研究药物较为便利,但是缺乏上游的研究能力。因此,将上下游的研究与产业化能力有机整合,能有效促进海洋药物的开发与产业化,真正实现海洋药物的经济意义。

市场中大品种药物,如高血压、高血脂、糖尿病等慢性病大病种药物,化学药物在现阶段已经基本可以满足市场需求,且国际范围内大品种药物处于研发热点,投入高、风险高、竞争剧烈;从药物资源、研发进展等方面海洋药物在以上领域的药物研发处于落后的位置。因此,由于海洋药物的固有特点,在以上基础上与以上适应症药物的研发进行竞争,海洋药物的研发风险更高。

由于海洋药物资源环境的特殊性,发挥海洋药物的生物学特点,在化学、生物药物等均治疗不佳的治疗领域中,可以与其他种类药物在同一起跑线进行开发,如神经保护类药物、罕见病类药物、遗传病类药物、自体免疫类、抗耐药药物等,海洋药物更有可能具有先天优势。

我国许多中医典籍中有大量的海洋药物的使用记载,这是我国海洋药物开发中的优秀资源,能大幅度缩小筛选领域,增加成功几率。

随着信息产业的发展,大数据与 AI 时代已经到来,我国具有相当长的海岸线与巨大的海岸人口基数;将大数据与 AI 数据分析引入到海洋药物开发中,随着已有数据的积累,未来必定会有大量的新的或已有的海洋天然产物进入到药物开发的领域中,进一步降低海洋药物的开发风险,增加成功概率。

(四) 结合其他行业,推动海洋医药产业转型升级

海洋生物医药产业与大健康、养老养生、生态环保、健康旅游、交通运输、海洋渔业等多个产业高度关联。因此,海洋生物医药产业需要走产业协同、多元化发展之路。

一方面,以海洋生物医药为核心,打造大健康全产业链体系,比如:结合医疗旅游、养老养生行业的需求,推出海洋生物保健产品,实现“蓝色药库+高端生物医药保健品+养老健康”全产业链体系。另一方面,提升相关领域内的人术技术、资金等生产要素的合作、交流、共享力度,构建生产要素自由流通机制。提升产业体系的整体竞争力和大健康产业的整体服务能力。

(五) 重视后疫情时代市场需求与加大抗病毒生物制药研发力度

目前,全球新冠疫情感染人数累计达到千万,市场上对新冠病毒检测试剂、抗病毒药物需求量极大,而全球尚未研发出新冠病毒特效药。因此,在未来很长一段时间内,新冠病毒检测产品及治疗产品成为全球市场紧缺产品。在新冠疫情防控常态化及病毒变异速度加快的背景下,我国可结合市场需求,利用丰富的海

洋资源研发及上市更多的新冠病毒检测试剂、抗病毒生物制药，这或许将成为我国生物医药企业再次腾飞的发展机遇。

（六）整合高校与企业的信息

由于海洋药物的特殊性，海洋药物的开发比其他药物的开发更有赖于良好的信息资源整合。海洋药物上下游脱节的现状提示，可以在政府部门的引导下，对于海洋药用资源的开发建立单独的信息中心，借助我国目前完善的信息与大数据的软硬件基础，将高校的研究资源、企业的产业化整合能力、下游金融的投融资需求整合，成立海洋药用综合信息平台，鼓励供需方进行信息登记，缩小上下游的距离，降低海洋药物开发难度，贴近市场。

七、结语

海洋药用生物资源丰富，生物多样性好，品种储量较大，如何借助发达的医药经济产业条件促进海洋生物医药产业的发展，是海洋生物医药经济发展关注的重点。多年，我国海洋医药产业取得了长足进步，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产学研合作、海洋产业创新发展等方面已有较大进展。在加强基础研究的同时，促进产品转化、落地与产业化，带动地方经济发展，形成了具有一定特色的发展模式与产业方向。随着政府、企业、高校与科研院所不断加强合作，在“政一产一学一研”开发模式的引领下，政府政策的支持与资金投入的进一步加强，海洋生物医药基础研究不断深入，企业进一步加强对于市场行情的调研与把控，形成适于沿海海洋医药经济发展的模式与体系，促进海洋医药经济的快速发展。相信在不久的将来，海洋医药经济发展一定会有一个更大的飞跃。

（本文综合自多篇专家学者文章）

更多内容请扫下面二维码收藏阅读：



台港澳传真

台湾经济陷入“内冷”境况

《厦门日报》2021-06-16

台湾《经济日报》15日发社论指出，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台湾民众无法出门，服务业“愁云惨淡”，台湾经济陷入“内冷”境况。

台湾商业总会最新调查显示，2021年5月服务业整体平均营收同比下降56%。该机构称，5月营收水平比去年疫情最严重时期还要低，倘若当下事态持续1个月以上，影响将急剧加大。

台湾《经济日报》表示，服务业停滞会进一步导致就业机会减少。该行业雇佣员工较多，本轮疫情以来，已有很多商家被迫停业，致使6月以来无薪假人数快速上升，若疫情持续，在无薪假人数续增的情况下，失业人数也会开始大幅增加。

香港金融科技产业发展添翼

《人民日报》2021-06-16

金融科技向来是香港的优势产业，疫情发生后更成为香港金融发展的主要推动力。近日，香港金融管理局公布“金融科技2025”策略，从加深央行数字货币研究、发挥数据基建潜能、扩展金融科技人才库等五方面阐明香港金融科技未来发展愿景，为香港金融科技发展构建整体目标，鼓励金融界在2025年前全面应用金融科技，推动香港金融科技产业蓬勃发展。

持续优化金融基建

近年来，香港金融科技产业的发展已取得相当成就。特区政府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许正宇表示，截至目前落户香港的金融科技企业数目已超过600家，包括与金融科技相关的实验室、8家虚拟银行、4家虚拟保险公司和1家虚拟资产交易的平台等，在为社会提供崭新服务的同时也提升了企业竞争力，进一步巩固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的地位。

在金融基建方面，香港的快速支付系统“转数快”的使用量及功能不断增加。许正宇介绍，以“转数快”二维码缴付政府账单的服务，已于去年12月起扩展至公司注册处、入境事务处、破产管理署及运输署的指定缴费柜台及自助服务机服务，并将于明年起进一步扩展至政府网页上需缴费的服务。

此外，金管局还将率先提升香港现有的金融数据基建水平，以充分发挥新世代香港银行业的潜力。目前，金管局正就建立“商业数据通”、企业版身份认证“智方便”和“区块链共用信贷资料平台”等进行概念验证工作，在平衡隐私管理和数据共享之下将散落的数据集合，使银行与企业之间的数据流动更安全有效，方便中小企业取得融资等服务，让银行和客户都受惠。

研究推行“数码港币”

随着跨境支付越来越频繁，数字货币正为跨境支付体系创立新的架构。研究发行央行数字货币正是“金融科技2025”策略的重点工作之一。金管局总裁余伟文表示，数字货币发展极具潜力，所以在批发和零售层面都要提前做好技术和

政策的研究准备。香港已把握先机，与国际结算银行创新枢纽下的香港中心进行合作，研究批发层面上的数字货币，以解决长期以来跨境支付的痛点。

余伟文指出，金管局近期还与国际结算银行开始研究零售层面的央行数字货币技术可行性，也将探讨在香港发行“数码港币（e-HKD）”的可行性。研究将关注消费者需求、数字货币的使用场景、隐私保护和反洗钱要求、系统风险和政策要求等。目前金管局已就发行 e-HKD 成立跨部门工作小组，希望未来一年内能有初步研究结果公布。

余伟文表示，金管局正与中国人民银行合作推动连接两地之间的贸易金融区块链平台，为两地进出口商提供更便利的贸易融资服务。考虑到内地和香港有大量跨境支付需求，金管局将继续和中国人民银行合作，就数字人民币在香港进行技术测试，以提升金融基建处理跨境支付方面的能力，为香港和内地居民提供便捷的跨境支付服务。

激活产业发展潜力

为推广香港金融科技优势，激活相关产业发展潜力，特区政府投资推广署辖下的金融科技专责小组去年为超过 40 家有意落户香港的海外企业提供了协助，涉及 9 亿港元的投资额及 500 个新职位，并举办了包括“香港金融科技周 2020”在内的一系列线上宣传及推广活动。

今年 2 月，特区政府推出“拍住上”金融科技概念验证测试资助计划，推动业界更积极投入研发新金融服务和产品。截至 4 月底该计划已收到来自超过 80 家金融科技公司的申请，项目涵盖银行、保险、证券，以及跨境和跨金融界别的应用。

此次公布的“金融科技 2025”策略要求所有银行在今年年底前提交“金融科技应用评估”，即各银行未来 3 年内应用科技的详细计划。金管局将基于这些计划找出有潜力、未被广泛使用的金融科技领域，包括投资、财富、保险、绿色领域的金融科技，以及人工智能、区块链等科技工具，进而推出措施帮助银行加强科技应用。

许正宇表示，目前特区政府正积极筹备 2021 年香港金融科技周，预计将于 11 月举行，期待该年度旗舰项目能够吸引更多有发展潜质的金融科技企业及初创公司在香港扩展业务。

（金晨）

澳门拟修法增加 10 种受规管物质

中国新闻社 2021-06-18

澳门特区行政会 18 日公布，已完成讨论《修改第 17/2009 号法律〈禁止不法生产、贩卖和吸食麻醉药品及精神药物〉》法律草案，有关法案将送立法会以紧急程序审议。

行政会发言人、行政法务司司长张永春在发布会上表示，现行《禁止不法生产、贩卖和吸食麻醉药品及精神药物》（俗称“《禁毒法》”）规定，受规管的麻醉药品及精神药物所载附表，须在遵守适用于澳门的麻醉药品及精神药物国际文书相关规则下，依循联合国机关通过的修改作出调整。

张永春称，2020 年 3 月，联合国麻醉药品委员会决定将 13 种物质列作国际管制物质，其中 10 种物质尚未受现行澳门《禁毒法》管制。为履行国际公约义

务，使澳门管制物质与国际社会、邻近地区接轨，澳门特区政府制订了本法案。

该法案调整附表所载物质，新增 10 种物质列入受规管制度，包括 9 种麻醉药品及精神药物，1 种用于制造毒品的前体。澳门特区政府司法警察局局长薛仲明指出，滥用相关物质，可对身体造成不同程度的危害。

张永春表示，该法案并无增减原有法律条文，只是调整附表内容，故建议立法会以紧急程序审议。

（龙土有）

文旅视点

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 描绘“十四五”文化产业蓝图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国家“十四五”文化改革发展规划和《“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加快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推动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文化和旅游部近日正式发布了《“十四五”文化产业发展规划》（简称《规划》）。

《规划》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提出了“十四五”时期文化产业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主要目标、主要任务、保障措施，描绘了文化产业发展蓝图，视野开阔、思路新颖、内容丰富，前瞻性和实践性都很强，对全国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规划》的特点可以概括为“四个强调”：

第一，强调以文化产业赋能经济社会发展。“十四五”时期文化产业要发挥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点作用，成为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的重要动力。《规划》提出要推动文化产业与国民经济深度融合，拓展文化产业发展空间，提升国民经济相关产业的文化含量，以文化人、以文化物、以文赋能，为国民经济转型升级和社会进步注入文化活力。《规划》强调发掘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的结合点，推动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双向融合、相互促进。

第二，强调统筹区域、城乡文化产业发展。《规划》要求统筹区域、城乡文化产业发展。一是在空间布局上，提出与国家区域重大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和乡村振兴战略相结合，融入国家和社会发展新格局，形成多点支撑、各具特色、优势互补、协调发展的文化产业空间布局。二是在发展方式上，提出把握文化产业发展特点和资源要素条件，引导各地根据资源禀赋和功能定位，建设一批具有示范效应和带动作用的区域文化产业带、文化产业中心城市、文化产业功能区、文化产业特色小镇等。

第三，强调以科技创新提升产业链现代化水平。目前，我国文化产业发展存在的结构性矛盾，在很大程度上是创新能力不强、供需不匹配造成的。为解决这些问题，《规划》强调以科技创新提升产业链现代化水平。一是促进文化产业“上云用数赋智”，推进线上线下融合，培育新业态新消费新模式，推动文化产业全面转型升级，增强发展新动能。二是围绕文化产业发展新需求，从新型基础设施、文化产业装备水平全面提升，到文化产业标准体系、创新创业载体建设，再到产业创新链培育，构建创新发展生态体系。

第四，强调完善现代文化市场体系。“十四五”时期，我国文化产业面临着健全投融资体系、完善文化要素市场、提升文化治理水平等迫切需求。《规划》强调完善现代文化市场体系，一是从文化市场角度，从发展壮大各类文化市场主体、规范发展文化产业园区基地、完善文化企业服务体系，健全多层次、多渠道、多元化的文化产业投融资体系等方面加强政策支持。二是从政府的角度，着眼经济政策、法治保障、人才培养、市场秩序等方面，不断完善文化产业发展环境，进一步发挥市场在文化资源配置中的积极作用，更好释放文化产业潜能。

（摘编自：祁述裕. 未来五年如何发展？看九位专家解读《“十四五”文化产业发展规划》！ [EB/OL]. [2021-06-09. <https://mp.weixin.qq.com/s/BW0db01oP>]

0_go0JNujg0ow.)

“十四五”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规划出台

中国网 2021-06-11

近日，文化和旅游部发布《“十四五”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规划》（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明确了“十四五”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的总体要求、重点领域、主要任务、保障措施，系统部署指导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工作，描绘了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工作蓝图。

《规划》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密围绕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建设目标，按照“十四五”时期文化和旅游发展的“一个工程”“七大体系”总体部署与建设科技强国的总体要求进行设计和部署。《规划》提出要面向文化和旅游科技前沿，面向文化事业建设重大需求，面向文化产业和旅游业发展主战场，面向人民群众美好生活新期待，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现代科技在文化和旅游领域的应用为主线，以自主研发和重点领域关键技术攻关为重要支撑，通过科技促进文化和旅游生产方式、体验方式、服务方式、管理模式的创新，提高文化事业的保障能力，提升文化产业和旅游业的供给质量，为建设文化强国与推动文化和旅游现代化做出积极贡献。

《规划》把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系统观念，坚持底线思维作为基本原则。提出强化科技为民理念，将科技创新贯穿文化和旅游发展全过程，坚持需求牵引，通过科技创新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和旅游需求，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提出将科技创新作为推动文化和旅游创新发展的根本动力和主要内容，以科技创新推动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和旅游业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提出坚持有效市场与有为政府并重，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激发市场主体创新的活力和动力，加快推动市场主体技术创新，更好发挥政府对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的激励、引导和监管作用，优化科技创新市场环境和政策环境。提出牢固树立安全意识，筑牢意识形态和国家文化安全防线，保障人民生命健康，通过科技赋能文化内容生产和旅游服务过程的安全管理，促进文化和旅游持续健康发展。

《规划》把以科技创新引领和支撑文化和旅游发展，提高文化和旅游生产要素水平，推动文化和旅游更好融入新发展格局，实现高质量发展作为发展目标，同时提出科技运用更加广泛、科技成果更加丰富、创新主体加快发展、政策保障全面有力等标志性目标。通过剖析七大工作体系中的科技需求，描绘了科技在文化和旅游行业研究及应用的重点领域，提出了基础理论和共性关键技术、新时代艺术创作与呈现、文化资源保护和传承利用、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现代文化产业、现代旅游业、文化和旅游治理、文化交流和旅游推广等八个重点领域，为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明确了主攻方向。《规划》还提出了完善文化和旅游科技创新体系、强化文化和旅游科技研发和成果转化、推进文化和旅游信息化、提升文化和旅游装备技术水平、深化文化和旅游标准化建设、加强文化和旅游理论研究和智库建设、加强科技创新型人才培养等七个方面的主要任务，并以专栏的形式予以突出。

《规划》从加强组织领导、加强政策引导、加强合作交流三个方面提出了保障措施，要求各地加强规划实施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形成分工合理、权责明

确的协调推进机制，同时要求各地要细化任务、协调实施、加强考核评估，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伍策、一丁)

山东出台《省旅游景区质量等级管理办法》

为适应机构改革和当前新形势，进一步规范旅游景区质量等级评定，加强 A 级旅游景区动态管理，切实提高旅游景区管理、经营和服务水平，促进旅游业高质量发展，省文化和旅游厅重新制定了《山东省旅游景区质量等级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管理办法》的主要内容

主要包括质量等级申报与评定、复核与处理、日常管理三个部分。

(一) 申报与评定。主要包括等级划分、申报条件、申报材料、评定机构及权限、评定程序等内容。

(二) 复核与处理。主要包括复核工作要求、复核处理类型和权限、做出复核处理的各种情形、处理后后续整改验收工作等方面内容。

(三) 日常管理。主要对 A 级旅游景区流量管控、标牌放置、信息报送、变更备案等做出有关规定。

需特别说明的是，各地近几年建成开放的景区对进入 A 级景区序列有迫切需要，景区定级管理也是各级文化和旅游行政主管部门的常态化重点工作，需要省级规范性文件尽快颁布实施，因此提出该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施，有效期 5 年。

《管理办法》的特点

(一) 坚持严格标准。继续延续核心吸引物对旅游景区的支撑作用，将通过景观质量评价作为现场检查评定的前提条件，评定过程中严格遵循国家标准及其细则的各项要求。此外，在申报条件上，除针对旅游景区开放运营时间上的基本要求外，还对空间边界、核心价值观要求、旅游服务设施、安全环保设施等做出规定，对联合申报景区的情形单独提出要求；申报材料上，相比原办法，增加要求旅游景区提供立项、环评、安全评估、特种设备检验证明，以及所依托资源、重要资产权属承诺书等材料。

(二) 强化动态管理。为防止个别景区进入 A 级景区序列后，降低标准、放松要求，管理水平、服务质量下降的现象发生，管理办法对 A 级景区复核检查工作进一步强化。明确省级文化和旅游行政主管部门每年按不低于 15% 的比例对 4A 级以上景区开展复核，市级评定机构每年按不低于 20% 的比例对 3A 级及以下景区开展复核。对应文化和旅游部最新要求，进一步明确了给予通报批评、降低等级、取消等级的各种情形和各级评定机构的处理权限。同时，明确了旅游景区受到处理后开展整改验收的具体程序。

(三) 发挥旅游景区主体责任。管理办法力图充分发挥指挥棒作用，以评定促提升，将质量等级申报转化为提升运营管理水平的过程。规定旅游景区申报质量等级，在通过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的景观质量评价后，根据申报不同等级还应当经过 1 年或半年以上的创建提升后方可提报评定申请，进入下一步现场检查。除严格履行质量等级申报评定程序外，办法还要求 A 级旅游景区应履行相关义务，对做好游客流量管控，调整边界、变更名称和管理运营机构的备案、如实报

送运行信息、合理设置景区标牌等做出明确规定，有助于促进景区的规范化运营管理。

(摘编自：山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山东省旅游景区质量等级管理办法》解读[EB/OL]. [2021-06-08]. http://whhly.shandong.gov.cn/art/2021/5/27/art_100548_10289184.html?xxgkhide=1.)

优化创新生态是高质量发展的路径

我国非遗文化资源丰富，类型多样，源远流长，但文化资源只有转换为文化资产，才能创造出更多的经济价值和文化价值，才能切实增强文化自信，实现文化产业的高质量发展。因此，当前要以推动新基建为契机，着力构建非遗文化资源转化利用的加速器，提升文化资源的转化率，形成自身文化产业的发展优势和竞争优势，进而推动我国从文化大国走向文化强国。

发展文化产业要围绕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把握文化产业发展点规律和资源要素条件，促进形成文化产业发展新格局。在“十四五”时期，传承和发展非遗文化，应充分认识新发展阶段的特征，加快理念转变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以链式思维做大做强做优非遗文化产业，优化非遗文化的创新生态。

依托文化新基建，着力提升非遗文化资源转化率。在当前我国推动新基建战略背景下，应进一步加快文化产业基础设施建设，鼓励数字文化产品生产型设备技术研发，推动文化内容的分发服务在数字平台中运用，借助区块链、云计算及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创新产业新业态，将戏剧、民俗、饮食、技艺等非遗文化资源数字化，并大力开发新产品和新市场，进而衍生出新业态。可见，传承发展非遗文化，在新时期应依托区块链技术等数字化技术加强数据流通和资源共享，注重非遗文化资源与生产的立体化对接，将传统文化理念融入文化产品的创意设计、生产乃至销售，改变了传统的文化价值链，重塑了新的价值分配体系，拓展了类似演艺、会展、VR 旅游场景设计等新型的数字文化产业业态，实现非遗文化与现代文化市场和文化服务的有效融合。此外，借助文化数字技术，也可有效推动文化走出去，提升非遗文化形象，进而增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全球影响力。很多成功的案例显示，借助新基建推动契机，重塑非遗文化价值链，实现非遗文化价值链，为广大文化企业提供了巨大且丰富的文化素材库。这不仅有助于有效对接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新发展格局，同时也有利于提升非遗文化产品的原创力和竞争力，已然成为非遗文化高质量发展的“新支点”。

深化非遗文化与旅游产业的融合创新。融合资源是为文化旅游产业高质量转型积蓄力量。当前，文旅产业需求端发生了变化，供给侧也要做出相应调整。深度挖掘、整合文旅资源，牢牢抓住“文化为旅游加持”这一根本，因势利导，将创意时尚元素与历史文化资源整合，高新科技手段与传统手工艺整合，力推文旅产业高质量转型。一是不断丰富非遗文化旅游的在线资产，持续打造升级智慧云联网平台，要紧紧抓住“数字文旅”全新的链接供给和需求为业态赋能，驱动产品和业态创新，重构产业格局，使“数字文旅”成为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助推剂和重要突破口。二是注重线上线下互动，实现线上线下的良性闭环。注重研发各类文化旅游社交平台或系列 App 等应用软件产品，把文化内涵通过数字技术精准地结合到旅游的体验中，给游客实地旅游带来真实饱满、有温度的感官体验，从而实现文化价值的传递，实现多渠道、多类型、多业态差异化发展，由点到线

及面，形成网格状发展，推动文旅产业的全面开花。

培育多元创新业态主体。一是加快非遗文化传承人才持续供给，引导高等院校、职业技术学校及相关教育机构开设非遗相关专业，设立非遗相关的职业技能培训基地，培训技艺传承人，引导应届毕业生投身于非遗传承事业中，提升非遗文化创新团队活力。二是拓展非遗文化产业的国际交流空间，打造非遗人才交流平台。结合当前非遗文化资源转化实际的发展需求，举办一系列相关领域的人才对接会，引进一些紧缺的文化创意高端管理人才。通过举办非遗类文艺作品竞赛征集活动，进行相应选拔程序，推选出各类优秀的非遗人才，以此提升非遗队伍整体素质。三是打造一批非遗文化产业示范平台，即集非遗文化展示、传承、研究、制作乃至销售于一体的文化消费平台，最大限度激发消费者消费意愿，培育消费习惯，从而有效传播非遗文化，促进非遗文化资源的产业化发展。

（摘编自：郭希彦，方忠. 业态创新推进非遗文化高质量发展[N]. 中国社会科学报，2021-05-20.）

新时期旅游治理和山地旅游振兴

当今世界正在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主要表现是：全球力量平衡持续向有利于以中国为代表的发展中国家倾斜；地缘政治紧张等全球传统安全威胁与气候变化、网络安全等非传统安全威胁相互叠加，集中爆发，对人类构成生存性危机；技术革命风起云涌，不断改变乃至颠覆人们的生活方式和生产模式，世界面貌不断被刷新。全球治理体系经历严峻考验，难以适应形势的剧烈变化，面临崩溃威胁。全球和区域旅游治理同样面临巨大挑战，寻求新的出路。

下面我就新时期全球旅游治理改革和山地旅游振兴提几点看法：

一、克服疫情困难和其他人为干扰，积极拓展、相互开放旅游市场，整合旅游资源，通过推广各种形式的旅游和度假，促进各国人民之间的相互交往和深入了解，消除文化隔阂，推动各种文明、文化之间的交流与融合，为建立美美与共的新世界和人类命运共同体做出贡献。

发达国家之间、发达国家到发展中国家的单向旅游发展一直顺利，而发展中国家之间、发展中国家到发达国家的旅游发展相对缓慢。还有发展中国家的旅游基础设施相对薄弱，也阻碍了这些国家充分开发其旅游资源。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的经济鸿沟、文化鸿沟，加上新冠疫情的疫苗鸿沟，很可能加深相互开放旅游市场的困难，需要各国共同努力，防止世界和区域旅游市场的相互割裂。

以“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旅游市场为例，据中国旅游研究院数据，中国的游客人次逐年攀升，由2013年的1549万人次，增长到2017年的2741万人次，五年间增长了77%，年均增速15.34%，超过平均增速。旅游促进了相关国家人民之间相互了解，商贸往来，政治互信，为建设新型全球合作伙伴关系和人类命运共同体奠定了民意基础。

二、第四次工业革命和飞速发展的技术革命给创新旅游模式、丰富旅游内涵、克服时间空间障碍，为各国旅游者带来全新的旅游体验，提供了无限可能。旅游业态、旅游产品和“旅游+体验”的全面展开和提升，需要紧密结合各项先进技术，如5G、人工智能、物联网、深海太空技术、生命科学，为各收入阶层提供各取所需的精细化、个性化、跨领域、跨文化的生活体验。

而同样在技术革命方面，各国所处地位不同，需要相互帮助、取长补短，在

旅游领域也不能搞技术封锁,而应该相互开放必要的技术,不断予以改进和提高,以造福各国人民。

三、以发展旅游业为动力助推乡村振兴、缩小贫富差距,是广大乡村特别是山地老百姓的殷切期望,也是被历史证明为十分有效的途径。

中国在2020年实现全面消除绝对贫困的战略目标后,乡村振兴、缩小乡村与城镇的贫富差距成为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而发展乡村旅游特别是山区山地旅游则是实现上述目标的有效渠道。

普遍估计,旅游业占各国GDP的10%作用,对经济发展至关重要。山地旅游则是旅游业重要支柱,据联合国世界旅游组织(UNWTO)统计,山地旅游占全球旅游市场20%,每年总产值在1000亿—1400亿美元之间,并呈现逐年增长态势。后疫情时代,人们的旅游需求将追求健康、低密、自然等要素与旅游目的地的紧密结合。山地旅游大有可为。

中国南方省份民宿、乡村度假、山地体育、山地康养等旅游业态的迅速发展和质量的提升,充分说明乡村旅游确实是增加乡村老百姓收入水平的重要途径,也是缩小乡村与城镇收入差距、走共同富裕道路的有效路径。这些旅游形态在欧洲国家早已存在且健康发展。我最近与奥地利、葡萄牙、西班牙驻华大使都谈到山地旅游对国家经济发展,尤其是相对贫困地区经济发展的重要性。各国对此是有共识的。

四、旅游治理如何通过制定规则 and 标准参与全球治理体系及其改革?旅游业在百年大变局形势下各国文化文明融合方面应该发挥什么作用?山地旅游如何承载山地可持续发展的重任?这些都是各国旅游业界需要深入思考并给出思路和办法的重要问题。

当前,全球治理体系包括旅游领域治理面临诸多重大挑战,国际关系的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显著上升。其中值得关注的是:世界经济持续下行压力加大、美西方国家贫富差距和不平等持续扩大导致国内政治极化、全球化与民粹主义为主推力的反全球化博弈持续升温、大国关系更趋复杂敏感使得国际战略稳定遭到严重削弱,欧洲、亚太、中东安全形势更加严峻。

全球性传统和非传统安全威胁挑战集中爆发,“全球治理赤字”不断扩大,治理体系分崩离析,难以适应日益变化的世界。这是当今世界混乱现象的源头,在全球旅游领域表现也十分突出。

随着后疫情时代的到来,世界旅游业需要重振旗鼓,以全新姿态参与全球治理体系改革,构建新时代旅游命运共同体。有三个倡议:一是推进团结互助、互利共赢的旅游新格局;二是创新发展,打造稳定、繁荣的旅游命运共同体;三是进一步相互开放,包容发展,创造新时代旅游新未来。

对山地旅游助力乡村振兴有两点需要关注:

一是构建山地旅游新标准,配套制定相关扶持政策。

山地旅游具有独特生态环境资源和多元区域文化特点,需要有展现山地旅游特点的标准体系,包括服务标准体系、安全标准体系、环境标准体系、文明保护标准体系等,才能推动山地旅游可持续健康发展。

山地旅游标准制定要考虑全球面临的共性问题 and 长远发展。比如老龄化,制定相关标准时要考虑医疗、保险、人工智能等资源,同时融合进各国的国家发展战略。以中国为例,山地旅游和乡村振兴战略的融合发展,可以迅速恢复山地旅游发展,还能带动相关产业的发展。同样,这可为世界经济提供新动能。

国际山地旅游联盟愿与其他国际、国内组织和山地旅游从业者积极合作,研

究、制定山地旅游业发展标准体系，共同推动山地旅游标准的执行策略，共同鉴证山地旅游的可持续发展。

二是完善、提升山地旅游供应链、产业链，扶持山地旅游企业融合发展，保障山地旅游整体高质量发展；山地旅游不仅包含大企业、五星级宾馆和5A级景区，更有众多中小企业和个体旅游从业人员，星星点点的民宿和富有特色、文化内涵丰富的小型山地旅游项目。

(摘编自:何亚非:新时期旅游治理和山地旅游振兴[EB/OL]. [2021-06-01]. http://www.china.com.cn/opinion/think/2021-06/01/content_77540132.htm.)

知识之窗

商务部等 12 部门发文推进便民生活圈建设

《经济参考报》2021-06-01

5月31日,《经济参考报》记者从商务部网站获悉,商务部等12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推进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拟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试点。《意见》从科学优化布局、补齐设施短板、丰富商业业态、壮大市场主体、创新服务能力、引导规范经营等方面提出具体举措。

《意见》指出,一刻钟便民生活圈,是以社区居民为服务对象,服务半径为步行15分钟左右的范围内,以满足居民日常生活基本消费和品质消费等为目标,以多业态集聚形成的社区商圈。近年来,各地便民生活圈快速发展,但也存在商业网点布局不均、设施老旧、新业态新技术新模式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等问题,亟待加以解决。

在具体落实过程中,《意见》指出,要按照试点先行、以点带面、逐步推开的思路,以城市为实施主体,充分调动地方积极性,推动提高社区服务便利化、标准化、智慧化、品质化水平,将便民生活圈打造成为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服务保障民生、推动便利消费及扩大就业的重要平台和载体。

其中,在科学优化布局方面,《意见》强调,加强统筹设计,顺应消费升级趋势,围绕便利消费、便民服务,明确便民生活圈商业网点规模、布局、业态结构和服务功能,与居民数量、消费习惯、经济水平等要素相适应。合理优化网点,重点对城镇老旧小区、新建居住区、城乡结合部小区加强商业网点布局,满足居民便利生活和日常消费需求。

在补齐设施短板方面,《意见》强调,结合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等,开展广泛调研和排查,摸清底数,制定方案,明确新建和改造提升项目,推动便民商业设施进社区,打通“最后一公里”。支持盘活分散的社区空间资源,因地制宜配齐商业设施,通过标准化改造提升质量标准、环境卫生、服务品质。

为保障任务落地实施,《意见》提出加强组织领导、强化政策保障、优化营商环境、夯实工作基础等政策措施,强调落实好现有集成政策,推动深化商事制度改革、降低经营成本、加大金融支持力度、规范社区团购,努力建设一批布局合理、业态齐全、功能完善、智慧便捷、规范有序、服务优质、商居和谐的便民生活圈。

下一步,商务部等12部门将指导各地分批开展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试点,探索并推广在政策创新、制度创新、管理创新、模式创新等方面的经验,逐步扩大便民生活圈覆盖范围,推动构建便民生活圈、打造便民服务链、提升民生幸福度,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王文博)

国家发改委等部门印发《关于推动城市停车设施发展的意见》

《人民日报》2021-06-02

车位不好找、停车收费贵、停车场“好进不好出”……近年来，我国城市停车设施规模持续扩大，停车秩序不断改善，但仍存在供给能力短缺、治理水平不高、市场化进程滞后等问题，困扰着许多车主。

如何补齐城市停车供给短板？日前，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公安部、自然资源部印发的《关于推动城市停车设施发展的意见》，解决城市“停车难”“停车贵”“停车乱”问题有了时间表和路线图。

《意见》明确，到2025年，全国大中小城市基本建成配建停车设施为主、路外公共停车设施为辅、路内停车为补充的城市停车系统，社会资本广泛参与，信息技术与停车产业深度融合，停车资源高效利用，城市停车规范有序，依法治理、社会共治局面基本形成，居住社区、医院、学校、交通枢纽等重点区域停车需求基本得到满足。到2035年，布局合理、供给充足、智能高效、便捷可及的城市停车系统全面建成，为现代城市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具体看，《意见》从设施规划建设、设施提质增效、强化政策保障等方面提出多项举措，以市场化、法治化方式推动城市停车设施发展，提高综合管理能力，满足市场主体和人民群众合理停车需求。

在推进停车设施规划建设方面，《意见》提出，有效保障基本停车需求。其中，新建居住社区严格按照城市停车规划和居住社区建设标准建设停车位；鼓励有条件的城市加快实施城市更新行动，结合老旧小区、老旧厂区、老旧街区、老旧楼宇等改造，积极扩建新建停车设施，支持城市通过内部挖潜增效、片区综合治理和停车资源共享等方式，提出居民停车综合解决方案；充分发挥基层政府和街道、社区作用，完善业主委员会协调机制，兼顾业主和相关方利益，创新停车设施共建共管共享模式。加大公交场站配建力度，保障公交车辆停放，逐步消除公交车夜间占道停车。《意见》同时强调，合理满足出行停车需求。在学校、医院、办公楼、商业区、旅游景区等重点区域，结合公共交通发展情况和周边区域交通条件，区分不同时长停车需要，综合采取资源共享、价格调节、临时停车等措施，合理确定停车设施规模。适当控制公共交通发达区域停车设施建设规模。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刘剑锋介绍说，从国际经验看，居住类的基本停车需求应尽量通过配建的方式解决，而在交通拥堵的城市中心区，则通过区域拥堵收费、提高停车收费等手段调控出行停车需求。例如在东京，对于核心的办公、商业或旅游等区域，一些路内停车位实行严格的限时收费政策。他认为，此次《意见》提出的老旧居住社区因地制宜扩建停车位设施、建立差异化停车收费标准、促进停车资源错时共享等建议，既是世界各国在停车管理方面的普遍经验，也是城市精细化治理能力提升的重要体现，将为改善出行环境、满足合理停车需求提供重要的政策保障。

（汪文正）

黄奇帆：城市化对经济增长的贡献将消退，如何应对？

财新网 2021-05-31

过去支撑中国经济增长的高速公路、地铁等基建大体进入饱和状态，全国每

年新建住宅面积已在下降，但碳中和、核高基领域研发创新，以及缩小城乡、贫富差距之策会提供新的动力。重庆市原市长黄奇帆5月30日在国际金融论坛2021年春季会议“中国新发展格局与‘十四五’趋势”场次中表达了这样的观点。

黄奇帆在演讲中系统梳理了国民经济在城市化方面面临挑战。他称，过去40年，中国城市化率从18%上升到2020年的65%，六七亿人口从农村进入城市。”作为一个国家（城市化率）到了75%、80%就是天花板了，也就是说大量农民进城的趋势会放慢，结构会调整。“

同期，通过土地出让获得的大量资金投入基础设施投资。目前中国高速公路总长度14万公里，已达每一万人一公里，”发达国家高速公路到了这一水平，基本上就饱和了。一些相对发达城市地铁已达七八百公里，也大体趋于饱和，“不可能再翻倍到1600公里，全世界也没有这样的地铁规模的城市。”换句话说，高速公路、地铁、高铁、港口、机场发展到一定阶段大体进入饱和状态，大规模基础设施建设的势头会发生转变。

他举例称，房地产领域，1990年全国建设了约1000万平方米的住宅，到2000年这一数字达到1亿平方米，2010年达到10亿平方米，2017年到17亿平方米。但过去三年基本到了天花板，2020年略超16亿平方米。他预计，今后十年中国房地产住宅建设面积会有所下降，到2030年以后可能会在每年10亿平方米左右达到平衡。

“过去每年GDP增长中有50%左右与城市化、房地产的拉动有关，但是今后城市化推动力带来的增长比重会消失，有的地方甚至会负拉动。”黄奇帆认为，在这个意义上，今后的城市化会更多从粗放型转向集约型，从东西南北中各大城市一起发展，转变为重要的城市群、都市圈集约发展。

在城市化推动减弱的同时，也有一些变化将推动国民经济的效益、质量提升。他表示，一是碳达峰、碳中和。目前中国单位GDP能源消耗比发达国家高1倍以上。按照国家的目标，到2050年单位GDP能源消耗量要达到发达国家平均水平，在此过程中，国民经济“含金量”会增加。

在他看来，碳达峰、碳中和会让清洁能源的发展引领推动中国经济发展。第一次能源革命时，煤炭、蒸汽机推动了英国的发展；第二次能源革命时，石油化工推动了美国发展。“中国是个缺油少气的地方，”在第三次能源革命下，中国有望成为引领清洁能源发展的国家。

另一推动力是科技创新方面的潜在变化。1990年中国科研经费只有几十亿元，2020年全社会研发经费达到约2.4万亿元，“总量增长很快，但在核高基领域、关键的基础领域研发费仍只占全部研发费的5%到6%。”黄奇帆称，欧洲、美国每年核高基研发费平均占全部研发投入的20%。中国“十四五”规划强调了这件事，力图使研发投入能集中在世界科技的前沿、国民经济有紧迫性要解决的关键问题上。

此外，随着中国人均收入趋向中等发达国家水平，需要注重缩小城乡差距、贫富差距。黄奇帆分析，如果现在4亿中等收入阶层人数能翻番、6亿低收入人群（主要是农村人群）人数减半，就能极大地增长国内的内需动力。

黄奇帆认为，“十四五”规划里的三项措施，分别会带来上亿人群的收入增加。一是今后五到十年解决好农民工进城问题。目前，全国还有2亿左右农民工，今后十年城市户籍等限制会动态地放开，农民工会成为城市居民，往中等收入阶层转移。

留在农村的农民，面临的一大问题是财产性收入较低。农民97%的收入为劳

动收入（农村务农或外出打工收入），财产性收入不到3%。原来规定农村土地不能交易，必须由政府把农村土地征用为国有才能拍卖，这之间存在较大差价，成为城市搞基础设施的资金来源，新《土地管理法》规定农村集体所有、农民使用的土地跟城市的土地同股同权进行土地拍卖交易，“每年上万亿元的财产性收入会转移到农村相关人员身上”。

第三，目前中国有9000多万个体户、4000多万小微企业，加上其家人累计有两三亿人。“大企业强国，小企业富民”，黄奇帆说，这一群体为各种产业链提供无缝对接的产品，同时解决自己的就业。

“对小微企业最大的政策不是每年给小微企业许多优惠政策、每年变，而是应立法将小微企业优惠政策法治化。”他表示，这一原则已经写在“十四五”规划中，给小微企业的保障，其营商环境和发展预期会好转，有助于这一群体有更高的收入增长。

（王力为）

我国数字经济发展亟须重视四大问题

近年来，“数字经济”成为经济活动和社会生活中的一个热词，在不断发展中迸发出引领时代的巨大能量，但是我们也必须清醒地认识到数字经济是把“双刃剑”，数字经济在释放发展红利的同时，也会带来新风险、新挑战。因此，相关风险必须高度重视。直面当前我国数字经济发展热潮，其发展中出现的几个问题值得高度重视。

第一，发展数字经济的着力点必须放在实体经济上。据权威资料显示，2019年我国数字经济增加值规模达到35.8万亿元，占GDP比重达到36.2%，产业数字化增加值规模达到28.8万亿元；2020年我国数字经济规模达到39.2万亿元，占GDP比重为38.6%，产业数字化占数字经济比重达80.9%，数字经济正在向更深层次、更广领域演进。但是我国三次产业数字经济呈现不均衡发展特征：工业数字化转型落后于服务业、农业数字化转型缓慢、增速显著低于全行业平均水平。2019年我国服务业数字经济增加值占行业增加值的比重为37.8%、工业为19.9%、农业为8.2%，2020年分别为40.7%、21.0%和8.9%。相比之下，工业、农业数字化转型相对滞后，农业尤为突出。究其原因，主要根源于我们以急功近利的社会心态和思维方式对待数字经济，如果长此以往，数字经济“脱实向虚”的现象是很危险的。前车之鉴，2008年国际金融危机就是一个鲜明的案例。

不论经济发展到什么时候，实体经济都是我国经济发展、在国际经济竞争中赢得主动的根基。数字化仅仅只是手段工具而非目的，要想在数字经济时代有所作为，一定要避免泛化数字经济存在的风险，数字经济一定要着眼于实体经济，真正赋能实体经济，有效发挥数字化技术对实体经济的支撑。

第二，警惕数字经济带来新的贫富分化加剧。实践已经证明，数字化不平等作为一种新现象，将导致贫富差距扩大。数字经济下如果缺乏监管，容易出现“强者恒强”“赢者通吃”的数据垄断行为，进而带来巨头垄断挤占中小企业和个体户的市场份额，导致一些民生领域的问题出现，即失业人口增加、贫富差距扩大等问题，对此要加以关注，不容推卸，更不能迟疑，应具有超前防范意识。

当前在数字经济热潮中，我们不仅要关注数字经济带来的红利，更要关注数字弱势群体、关注如何让更多人在数字化浪潮中享受发展红利，避免“数字鸿沟”

出现的风险，防止“赢者通吃”的数据垄断，更要警惕数字经济带来新的贫富分化加剧，更好解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

第三，发展数字经济立足点必须放在国内，更多依靠国内市场实现创新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是党中央基于当前国内外发展形势作出的重要战略抉择，需要我们深刻认识与理解。“双循环”不是等量齐观，要以内为主，集中力量办好自己的事，练好内功。未来一个时期，国际环境中不稳定性不确定性因素明显增加，发展数字经济立足点必须放在国内，更多依靠国内市场实现创新发展，通过实现稳健的国内大循环打造经济运行的“稳定器”，以国内发展的确定性应对国际变化的不确定性，有利于为我国参与国际合作与竞争积攒优势。

第四，强化数字经济治理能力。在数字经济快速崛起并对经济社会产生颠覆性影响的同时，也带来了一系列治理难题。近年来，我国在数字经济发展十分迅猛的同时，部分行业和领域的市场垄断、无序扩张、野蛮生长的问题已逐渐暴露出来了，其影响不可低估。如何让数字经济发展更好造福于民，这对数字经济持续高质量发展带来了新挑战。为此，寻找数字经济治理的准确定位，提高数字化治理能力、为数字经济营造良好发展环境已成为时下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议题，势在必行、亟待加强。数据治理是手段，是为了更好地推动数字经济健康发展持续发展。我们看到自去年以来，政府出台了大量与反垄断相关的法律法规，近期阿里巴巴因垄断被罚 182 亿元，是迄今为止中国对企业开出的最大反垄断罚单，具有划时代的意义，预示着强化数字经济领域反垄断监管已是大势所趋，凭借垄断优势“赢者通吃”的局面会被打破，发展数字经济需要的公平公正竞争市场环境并非遥不可及。

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离不开有效的数字治理。强化对数字经济的治理成为全球趋势，当前正处于数字世界规则重塑窗口期，我国数字经济规模已仅次于美国，位居世界第二位，要善于把握机遇，增强数字经济关键领域规则制定能力，还要学习先进的国际规则，与国际接轨，同时把中国规则推向国际，逐步推动中国规则国际化，参与国际规则的制定，在全球数字经济治理规则创新中贡献中国智慧和方案。

（摘编自：茶洪旺. 我国数字经济发展亟须重视四大问题[N]. 中国经济时报, 2021-05-24.）

丁仲礼院士：“碳中和”框架路线图公布，开启经济社会大转型！

5月30日，在中国科学院学部第七届学术年会上，中国科学院院士丁仲礼作了题为《中国“碳中和”框架路线图研究》的专题报告，介绍了中国科学院学部近期围绕碳中和问题所布局的咨询项目进展情况。

01 世界各国碳排放处于不同阶段

碳中和是指人为排放量（化石燃料利用和土地利用）被人为作用（木材蓄积量、土壤有机碳、工程封存等）和自然过程（海洋吸收、侵蚀-沉积过程的碳埋藏、碱性土壤的固碳等）所吸收，即净零排放。2019年，全球碳排放量为401亿吨二氧化碳，其中86%源自化石燃料利用，14%由土地利用变化产生。这些排放量最终被陆地碳汇吸收31%，被海洋碳汇吸收23%，剩余的46%滞留于大气中。碳中和就是要想办法把原本将会滞留在大气中的二氧化碳减下来或吸收掉。

迄今为止，欧盟部分成员国率先承诺到2050年实现碳中和，我国也于2020年9月承诺“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

这是雄心勃勃但又极其艰难的战略目标。从主要发达国家的碳排放与经济增长的历史关系看，一个国家的发展程度同人均累计碳排放密切相关，就我国而言，人均累计碳排放远远低于主要发达国家，也小于全球平均。我们追求2060年达到碳中和，其难度远大于发达国家。

针对碳中和问题中的科技需求，中国科学院学部设立重大咨询项目“中国碳中和框架路线图研究”，目标是设计初步路线图，可供研讨、修订、完善，同时在如何落实“路线图”上，提出操作层面的建议。

项目按照排放端、固碳端、政策端3方面进行组织，围绕未来能源消费总量预测、非碳能源占比阶段性提高途径、不可替代化石能源预测、非碳能源技术研发迭代需求、陆地生态系统固碳现状测算、陆地生态系统未来固碳潜力分析、碳捕集利用封存技术评估、青藏高原率先达标示范区建议、政策技术分析研究设立了9个专题进行研究。

丁仲礼院士在报告中指出，碳中和看似很复杂，但概括起来就是一个“三端发力”的体系：

第一端是能源供应端，尽可能用非碳能源替代化石能源发电、制氢，构建“新型电力系统或能源供应系统”；

第二端是能源消费端，力争在居民生活、交通、工业、农业、建筑等绝大多数领域中，实现电力、氢能、地热、太阳能等非碳能源对化石能源消费的替代；

第三端是人为固碳端，通过生态建设、土壤固碳、碳捕集封存等组合工程去除不得不排放的二氧化碳。

简言之，就是选择合适的技术手段实现“减碳、固碳”，逐步达到碳中和。

02 “碳中和”过程：经济社会大转型

基于碳中和国家战略目标和中科院碳专项的已有成果，丁仲礼院士还提出了五方面的初步看法：

1、“碳中和”过程既是挑战又是机遇，将会是经济社会的大转型、一场涉及广泛领域的大变革。“技术为王”将在此进程中得到充分体现，即谁在技术上走在前面，谁将在未来国际竞争中取得优势。国家需要积极研究与谋划、谋定而动、系统布局、组织力量、特殊支持，力争以技术上的先进性获得产业上的主导权，使之成为民族复兴的重要推动力。

2、这轮“大转型”需要在能源结构、能源消费、人为固碳“三端发力”，所需资金将会是天文数字，决不可能依靠政府财政补贴得以满足，必须坚持市场导向，鼓励竞争，稳步推进。政府的财政资金应主要投入在技术研发、产业示范上，力争使我国技术和产业的迭代进步快于他国。在此过程中，特别要防止能源价格明显上涨，影响居民生活和产品出口。

3、本学部咨询项目只能先给出一个框架性建议，以供科技界讨论、修正、完善。期望汇聚众智后，学部的建议对我国如何推动此大转型，如何在未来国家创新体系中形成布局完善、责任明确的研发体系等重大问题，有实质性的指导意义。项目组认为，我国学术界应该秉持开放的态度，广泛参与，发挥出想象力和创造力；国家有关部门在确定路线图的问题上可考虑先经历一段“百家争鸣”时期，不要急于“收口”。

4、“大转型”中，行业的协调共进极其重要。“减碳、固碳”“电力替代”“氢

能替代”均需要增加企业的额外成本，如果某一行业不同企业间不能协调共进，势必会使“不作为企业”节约了成本，从而出现“劣币驱逐良币”现象。由此，分行业设计“碳中和”路线图及有效的激励/约束制度需尽早提上日程。

5、评价国家、区域、行业、企业甚至家庭的碳中和程度，需从收、支两端计量。从能源消费角度论，“支”（即排放）相对容易计量；“收”（即固碳）由于类型多样，过程复杂，很难精确计量，尤其是“人为努力”下的固碳增量不易确定。由此，国家应尽早建立系统的监测、计算、报告、检核的标准体系，以期针对我国的碳收支状况，保证话语权在我。

此外，丁仲礼院士建议对未来排放权的分配、碳排放的报告核查等问题进行深入研究。在科技支撑方面，还有很多基础性的科学问题比如二氧化碳对增温的敏感性等需要深入研究。在碳中和问题上，科技界依然任重而道远。

03 当前世界各国碳排放的四种类型

● 下降期

英国、法国和美国等发达国家的排放在上世纪 70-80 年代就已经实现达峰，目前正处于达峰后的下降阶段。

● 平台期

我国还处于产业结构调整升级，以及经济增长进入新常态的阶段，排放量逐步进入“平台期”。

● 上升期

印度等新兴国家排放量还在上升。

● 未启动期

还有大量的发展中国家和农业国，伴随经济社会快速发展的排放尚未“启动”。

（摘编自：丁仲礼. 丁仲礼院士：“碳中和”框架路线图公布，开启经济社会大转型！[EB/OL]. [2021-05-31]. <https://mp.weixin.qq.com/s/9SGkn9oldGUMCTN6YLqp6w>。）

积极优化收入分配结构

优化收入分配结构是实现效率和公平双重目标平衡、推动生产和分配关系协调发展的重要保障，也是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重要途径。在使市场在生产要素收入分配中发挥决定性作用的同时，应更好发挥有为政府作用，采用更积极政策措施缩小收入分配差距，使之成为在供需两侧推动形成新发展格局的支撑力量。对此本文提出如下四点建议。

第一，加快劳动力市场改革，使市场在收入初次分配中发挥决定性作用。深化户籍制度改革，适度降低超大、特大城市积分落户门槛，放开放宽大中城市落户限制，降低劳动力和人才在城乡区域之间的流动壁垒。建立整合高效的全国统一市场，避免劳动力流动造成其享受的社会保障和公共服务发生明显变化。扩大企业和社会组织人员与党政机关和国有企事业单位人员的双向流动，建立不同所有制单位间协调衔接的人员管理体系。消除就业歧视现象，保障工人合法权益，改善工人生产条件，提高劳动力市场法治化水平。

第二，提升公共服务共享水平，优化劳动力供给结构形成人才红利。加大各级公共教育投入力度，缩小区域城乡家庭之间和不同收入群体之间的教育服务差

距，发挥人口基数优势，利用好人才红利。大力发展劳动力技能培训和在职教育，做好失业和再就业保障工作，缓冲技术革命和产业变革对就业市场的冲击。积极培养复合型人才，倡导终身学习，提高劳动力对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适应性。提高低收入群体的社会保障水平，做好对脱贫人群的劳动技能培训，减少相对贫困人群，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第三，加大收入再分配调节力度，加强对高收入群体的税收征管。以家庭为单位征收个人所得税，降低个人所得税的边际税率，扩大抵扣范围和抵扣额，随收入增长和通货膨胀及时调整个人所得税起征点和税率结构。提高资本收入所得税，扩大资本收入所得税的累进程度，探索在部分行业对机器人征税。以数字化技术完善全国范围内个人收入和财产信息统计，加强对高收入群体的税收征管。继续扩大房地产税试点范围，积极稳妥推进房地产税立法，探索引入遗产税和财产税。加大对大额资金外流的监管力度，加强企业海外利润的税收征管。

第四，深化土地、资本、技术和数据要素市场改革，保障劳动者从中分享收益。逐步扩大国有企业中的劳动者持股比重，在因研发和应用新技术而享受了政府补贴的大型企业中规定最低劳动收入比重。提高农民在土地征收过程中的合理合法权利，保障进城落户农民的土地承包权和收益权，加快房地一体的宅基地确权颁证。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完善监管制度，避免资本市场大幅波动和资金炒作，保障中小投资者权益。加大对数字经济和平台经济反垄断力度，加强对金融科技领域监管，防范资本无序扩张。探索引入数字税，明晰数据所有权和使用权，建立数据市场的制度规范，保障人民分享数据收益。

(摘编自：郭凯明. 积极优化收入分配结构[N]. 中国社会科学报, 2021-06-05.)

把性别红利转化为人口红利和人才红利

5月11日，国家统计局公布了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全国人口共计141,178万人，其中男性比女性多3,490万，总人口性别比为105.07，由于老年人口中女性多于男性，所以适婚人口中男、女性数量差异可能更高，男性的婚姻挤压非常严重，在相当长的时期内都是不容忽视的社会问题。出生性别比虽然较2010年的118.1有所下降，仍然达到111.3。

澳大利亚著名人口学家彼得·麦克唐纳德犀利地指出，在低生育率的发达国家中，那些性别平等程度低的社会，其生育率反而低于性别平等程度高的社会。所以促进性别平等可能会有助于提高这些国家的生育率。东亚的日本、韩国作为世界上少数几个生育率最低的国家同时也是性别不平等非常严重的国家，已经开始着手通过推动性别平等，促进妇女经济参与，来解决低生育率和随之而来的老龄化问题，积累了相对丰富的经验。下面我们会先简单介绍日韩和中国台湾等地的情况，然后提出相应建议。

1. 推动性别平等，思想政治工作先行

具有深厚的儒家父权传统的东亚各国、地区长期陷入低生育的泥沼。这些国家和地区男尊女卑的传统性别观念依然严重。要促进男女平等，在制度建设之前，首先应该改变人的思想，改变落后的性别文化。比如中国台湾将“性别友善”融入到教育领域之中，在2004年通过《性别平等教育法》，致力于建立性别平等的校园环境、防治校园性骚扰、消除性别歧视，最终促进整个社会建立性别平等的

文化。新加坡则开展多种活动，增强民众对两性平等问题的认知和参与度；一些非政府组织开展“女性发展对话”系列活动，并将收集到女性议题的意见反馈给政府，并由政府整理成白皮书后上交国会。

那么我们要推动性别平等，就必须根据中国男女平等基本国策的精神，从思想政治工作入手，加强性别平等教育和文化建设。具体建议如下：第一，在各种政治宣传和学习活动中，采取多种方式宣扬新时代社会主义先进的性别文化，比如在学习强国等平台中，加强性别平等的宣传。第二，举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进校活动，性别平等从娃娃抓起，作为中小学思想品德课程的核心内容，通过学生来倒逼家长在家庭和社会实践中的性别平等。第三，把宣扬新时代社会主义性别平等的内容作为大学思政课的核心内容，大力推进大学生特别是男性大学生的性别平等观念，从而使得他们今后在职场和家庭中更加尊重女性，有效推动性别平等。

2. 正视女性的工作—家庭冲突，惩罚职场性别歧视，完善多元参与机制

二战以后，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国家对发展中国家人口迅速增长产生了担忧，1972年罗马俱乐部发布《增长的极限》，把“人口爆炸”的威胁渲染到顶峰。其后在美国和联合国人口基金会的积极支持下，众多第三世界国家推行了形形色色的计划生育项目。东亚各地区都实施国家计划生育政策，但是随着生育率急剧下降，这些国家又陆续实施开放生育的政策，并推出相关政策缓解女性的工作—家庭冲突。如日本实施旨在扶持职业女性养育的“天使政策”，推出“父母休假法”和“新天使计划”，韩国也投入3.7万亿韩元用于帮助建设公共托儿育儿教育建设。根据2019年联合国人类发展指数，新加坡在性别平等方面亚洲排名第一。深受长期低生育率之苦，新加坡政府也采取了非常全面的积极政策，比如所得税减免、退税、育儿补贴、二胎津贴、女佣税补贴、祖父母照顾家庭税收减免等现金福利，以及儿童发展账户（CDA）和陪产等非现金福利，以帮助女性平衡工作和家庭。

我们应该采取系统全面的措施，鼓励围绕女性的工作—家庭冲突，缓解女性的育儿、养老照料负担。提倡男性平等分担目前属于女性的照料职责，平等休生育假、育儿假、家人照料假等。只有如此，我们才能真正杜绝了职场歧视的根源。同时男性平等参与家庭照料，也可以从私人家庭内部部分地分担国家的社会再生产福利支出。在此基础上，实行政府、社会、企业、男女两性，以及老人等多元主体参与社会再生产责任—育儿照料，具体而言：第一，发展各类托幼机构、特别鼓励有条件的社区和企事业单位办托幼点。第二，鼓励男性在公私领域承担照料角色，树立男性照料者的正面形象，如男性进入幼师行业，阳光奶爸等，鼓励男性和仍有余力的老年人参与到育儿照料和教育中，破除女性作为唯一抚育者的刻板印象，正面引导社会上所谓男孩危机的负面论调，树立新时代社会主义两性平等的形象。第三，扩大和完善两性育儿带薪假、补助实际的育儿照料者，包括付出无偿劳动的祖父母辈。也可以参照日本的时间银行做法，存储照料者的服务时间，日后兑现，实现照料互助，爱心循环。

3. 把社会性别视角系统纳入公共政策和制度建设

在1995年北京世界妇女大会上，“社会性别主流化”被联合国确定为促进性别平等的全球策略，要求各国将社会性别平等作为一项重要的政策指引，将社会性别观点纳入社会发展各领域的主流。澳大利亚著名人口学家盖文·琼斯指出，面对低生育率和老龄化的社会，包括日韩新加坡在内的东亚各国在制定鼓励生育政策时都充分考虑性别平等，寻找协调妇女工作和家庭活动的最优解，以应对人

口下降和老龄化。目前，台湾和日本的促进性别平等社会政策已经取得了较好的进展。我们可以借鉴他们引入社会性别视角、加强性别规范的公共政策的顶层设计与制度建设。

第一，在公共政策制定中，引入社会性别视角，建立有效缓解女性工作—家庭冲突的社会机制。推动妇女赋权和经济参与，发展和扶持女性经济，研究制定并落实女性平等发展和创业的制度建设与文化建设。第二，在制定、调整、完善和评价与生育相关的公共政策时，应当避免仅仅关注人口指标，综合考虑人口、性别、社会、经济之间的全面协调发展关系。第三，制定包容性的生育政策与法律，完善生育友好型和宽容型社会建设。降低对单身人群的生育技术障碍，比如放松对于体外受精、试管婴儿等生育辅助技术的限制。第四，制定反歧视法，有效遏制企业的性别歧视行为。第五，倡导性别友好型企业的发展，为企业性别友好打分，打造性别友好企业排行榜，通过社会舆论和市场对企业进行奖惩。

(摘编自：计迎春, 张雪松, 刘岳. 把性别红利转化为人口红利和人才红利[E B/OL]. [2021-06-15]. https://www.thepaper.cn/newsDetail_forward_13162172.)

各国都在如何鼓励生育？

微信公众号“中国经济学人”2021-06-02

眼下，在生育率出现下降、老龄化问题加重的情况下，全球许多国家为鼓励生育推出了一系列措施，比如加大医疗支持、提供经济补助、帮助父母们平衡家庭与工作等等。

据联合国经济和社会事务部人口司2017年的一篇报告梳理，各国政府采取的具体措施主要有生育奖励、家庭补贴、产假（包括母亲、父亲或父母双方）、税收优惠、弹性工作制等。

全球各国的生育率情况各不相同，其中生育率较低的国家更倾向于采取鼓励生育的政策。该报告指出，2017年全球有28%的国家政府实施了此类政策，欧洲有66%的国家在鼓励生育，比例为全球最高，其次为亚洲（38%）。

经济支持：“花样发钱”

一些国家对于生育本身提供了资金和技术支持。丹麦为40岁以下的女性使用试管婴儿技术生育承担费用，匈牙利也于2020年宣布将提供免费的试管婴儿技术。爱沙尼亚广播电视台（ERR）去年的一篇报道宣称，该国一些公立医院的产房设备精良，配备有浴缸和健身球，可以调节灯光，听音乐放松，并且这些都是免费的。

而向生育子女者提供经济奖励也是一种十分直接的鼓励方式，既有一次性的补贴，也有长期的支持，具体做法包括直接发放津贴、提供税收优惠等。联合国人口司2017年的报告显示，在各国采取的促进家庭和工作平衡的各种措施中，生育补贴位列第二（仅次于母亲产假），约有67%的国家推出了这类政策，在较发达地区这一比例更是达到96%。

韩国、新加坡、俄罗斯、意大利、瑞典、德国等许多国家都有类似的实践。韩国是全球生育率最低的国家之一，韩国政府多年前就已推出奖励措施，近期更是继续提高补助金额。据韩联社此前报道，韩政府2020年12月决定，将从2022年起向有0至1岁婴儿的家庭每月提供30万韩元（约合人民币1800元）的育

儿补助，到 2025 年金额将逐步上调至 50 万韩元；除此之外韩国政府还将发放 200 万韩元的生育补贴。

俄罗斯从 2007 年起设立了“母亲基金”，至少有两个孩子的家庭可以在孩子出生后的三年内申请使用这笔补贴，总额超过 46 万卢布（约合人民币 4 万元），用途包括改善住房和子女教育等，该政策同样适用于领养孩子的家庭。

俄总统普京 2020 年 1 月提议扩大生育补贴的规模，把“母亲基金”的补贴发放范围扩大到所有有孩子的家庭，并将金额提高到近 62 万卢布。普京同时还提出，要给有 3 至 7 岁子女的低收入家庭提供补助。

意大利是西欧生育率最低的国家之一，该国议会 2020 年 6 月通过了一项法案，计划每个月给孩子父母提供补助，金额最高为 240 欧元（约合人民币 1870 元），以直接付款或税收优惠的形式发放，覆盖时间从怀孕后的第 7 个月一直到孩子年满 18 岁。

此外，意大利从 2015 年起为新生儿父母提供每胎 800 欧元的一次性补助。但英国广播公司（BBC）2020 年 1 月的一篇报道评论称，这一政策的效果似乎不大。荷兰格罗宁根大学比较家庭研究教授安妮·戈蒂耶（Anne Gauthier）对 BBC 表示，类似的一次性现金补贴政策对生育率的影响很小，可能会在短期内略微提高生育率，但不会在总体上使其上升。BBC 另一篇报道评论称，现金政策很少可以单独奏效，而是需要与其他支持系统结合。

社会支持：产假、托幼与工作保障

除去直接的经济补贴，许多分析指出，鼓励生育需要从家庭与工作的平衡、性别平等多个社会角度着手，如增加包括带薪产假以及男性产假在内的产假；补贴托儿机构，提供低价甚至是免费的托儿服务和教育；鼓励弹性工作时间或远程工作，让员工更好地照顾子女；减少性别不平等，保障女性权利，帮助生育后的女性重返职场等。

产假是生育政策中的重要一环。据联合国人口司 2017 年的报告统计，全球有 99% 的国家为母亲提供可保留工作职位的产假（无论是否带薪），但只有 54% 的国家为父亲提供产假。

法国是欧盟生育率最高的国家之一，2020 年该国更是将男性产假从 14 天增加到 28 天，而且强制至少休一周，但这个数字在欧洲还不是最高的。葡萄牙的男性享有 5 周的产假，芬兰的男性产假也在今年提高到与女性相同的 6.6 个月。德国的夫妻则可以共享 14 个月的带薪产假，俄罗斯的女性的全薪产假有 20 多周，加上半薪和无薪产假则最多可达 3 年。

瑞典的生育率在欧洲相对较高，2019 年平均每名育龄女性生育 1.7 个孩子，这部分可以归功于该国的社会福利支持以及较好的性别平等情况。据瑞典官方文化机构“瑞典研究所”网站介绍，瑞典的夫妻二人一共拥有 480 天的带薪产假，其中每个人有 90 天的假期，其余的假期则可以在两人之间分配，因此男性也可以拥有较长时间的产假。目前瑞典男性休了近 30% 的产假，该国政府希望进一步提高这一比例。

瑞典还为托儿服务提供补贴，员工请假照顾生病的子女可以从社保机构获得补贴，父母每月还能获得 1250 克朗（约合人民币 960 元）的补助。BBC 还指出，该国平均的工作时间也较短。

还有一些国家提供弹性工作制度，为需要带孩子的父母提供方便。澳大利亚规定，为同一个雇主工作 12 个月以上的员工假使需要照顾学龄儿童或幼儿，可以提出要求从事弹性工作，调整工作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法国人口学家吉勒·皮松（Gilles Pison）2021年1月在新闻网站“对话”（The Conversation）上发表文章指出，近30年来北欧国家的生育率高于南欧，而北欧国家对产假和托儿服务等事项的支持更大，而且北欧的性别平等程度更高，女性劳动参与率也更高。皮松认为，这些国家家庭政策的主要目的是促进父母们平衡工作与家庭，促进劳动力市场的性别平等。

联合国人口司2017年发布的另一份报告也指出，生育率受到包括性别平等在内的社会、经济、制度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在低生育率国家，女性从事无偿家务劳动的时间平均是男性的2倍多。

然而，现实情况证明，上述社会支持措施似乎并非是永远有效的“灵丹妙药”。近些年来，被视为“福利国家”代表的北欧多国生育率也出现了下降。戈蒂耶表示，这些国家一度拥有相对较高生育率的关键因素仍然不清楚。

G7 达成国际税改协议，中国如何应对

北京时间6月6日，七国集团（G7）达成了一项历史性协议，承诺执行至少15%的全球最低公司税率，以确保企业在其运营的国家适当地缴税，迈出了扭转跨国公司所缴税款40年下降趋势的第一步。

G7 国际税改协议的主要内容概要为：

设置了至少为15%的最低企业税率。

允许各国对在其境内开展业务的公司（无论是否为数字化企业），就其在国内境内的收入部分实施征税。

G7 承诺在税收权利分配上达成一个公平的解决方案，授予市场国家向最大、最赚钱的跨国企业（利润率超过10%）利润的20%进行征税的权利。

G7 各国可以对其本国公司的海外利润征收至少15%的税，以阻止跨国公司使用会计手法，将利润转移至少数税率极低的国家。

G7 代表全球最发达的国家，其利益诉求较为统一，因此协议能够较快达成一致。但由G7推广至G20乃至全球而言，将会涉及不同发展程度国家的不同利益诉求，估计不会很快在国际上达成一致的意见，甚至有可能最后无法达成协议，这个建议也不会对中国的税制产生直接的冲击。尽管如此，由于该建议会影响全球产业链的重组，我们还是应该对此次税改采取认真积极的态度，具体建议如下。

1. 积极参与讨论，争取在公平公正的基础上达成一个国际协议。

因为这样一个国际协议能够稳定我们的投资环境，对中国实行新发展格局是有利的。中国作为全球最大市场，是大多数大型跨国企业的主要业务所在地，因此全球税收规则与中国利益密切相关，如果能达成全球最低企业税率，就能在很大程度上避免跨国公司进行利润转移，从而侵害中国税收利益。同时，也有利于消解国内企业和在华外国企业片面追求低成本而进行产业转移的动因，从而有利于中国稳就业，保护国内产业链的完整。

2. 要坚持对发展中国家共同又有区别的原则。

不同国家的经济体量与经济实力差距悬殊，发达国家往往具有隐形的规模经济效益和市场地位优势，若单纯对所有国家要求最低税率的“一刀切”，客观上将形成“名义上的平等，实质上的不平等”，这对多数发展中国家造成不利影响。因此我们要坚持原则，坚持对发展中国家共同又有区别的待遇，而不能剥夺他们自主决策的权利。

3. 留意最低税率对中国自贸区及香港地区当前所得税政策的冲击。

当前中国在一些自贸区内实行税收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按最低一档 15% 缴纳，该水平与 G7 设定的全球最低税率恰好相同，中国香港的企业所得税水平则略高于此，为 16.5%。若后续全球最低税率提高，则可能对这些地区的所得税政策造成冲击，我们要对最低税率水平时刻保持关注并提前做好相应对策，减少全球税改对中国经济的不利影响。

4. 避免陷入无关议题，损害中国在其他方面的利益。

中国企业所得税率为 25%，全球最低税率即便最终落地，大概率仅略高于 15%，仍远低于我国税率，因此其对中国税收制度不会有显著影响。但增值税为中国主要税收来源，若实施最低税率政策，现存的出口贸易等税收优惠政策或将计入与实际税率有关的技术性判定，或将对中国出口贸易造成损害，因此我们须注意，讨论中避免陷入所谓的财政补贴、减免税收之类的议题。

5. 要加强观察协调和应变能力。

要密切观察各类国家对这个问题的态度，及时跟踪分析协议的进展情况，做好各类国家的协调，特别是要跟发展中国家协调、听取他们的意见。当然，最后倡议能不能最后落实，变数还是很多，我们要加以密切关注，并及时调整我们的应对措施。

6. 利用该议题争取中国其他方面的利益。

美国提出全球最低税率，主要是为了服务于自身利益。其他国家会借此机会，提出与之相关的有利于自身利益的诉求。例如德法等国要求对征收“数字税”达成协议，并一定程度上达到了自身利益诉求，通过了基于收入税收协议和海外征税协议等类似作用的协议。例如，如果在这次对子税率的协议中体现了对发展中国家采取共同但有区别的原则，那么就有利于将此原则用于 WTO 改革中，从而获得发展中国家的支持。

7. 要有意识地将此作为在新形势下中国提高参与国际经济治理能力、国际经济规则制定的有益实践。

在当前地缘政治恶化、全球经济不确定性增大的新形势下，如何在维护自身基本利益的同时实行多边主义是对我们的一个重大挑战，积极参与规则则是必由之路。“十四五”规划明确指出，我们应该“提高参与国际金融治理能力”“推动新兴领域经济治理规则制定”，而参与全球最低企业税率协议的制定就是当前最好的一个实践，我们应该有意识地积极参与，从中提高我们的治理能力和制定规则的能力。

理性应对，加强预先研究，提出适合国情的“中国方案”。数字经济快速发展背景下，有别于法国、英国等国家，中国是全球少数拥有自主完整互联网生态体系的国家，再加上受益于互联网领域政策限制，国外跨国数字经济企业较难获取利润。中国本土跨国数字经济企业依托国内单一市场已占有较高市场份额，且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但若 G7 全球最低企业税率得以推广，中国跨国企业将面临税负增加的风险。中国相关部门应借助 G20 财长会议等平台，择机表达中国意愿，健全争议预防解决机制，为中国跨国企业争取“缓冲期”，同时实时追踪国际税改动态，加强预先研究，制定应对数字经济对税制挑战的“中国方案”。

适时整治清理财税优惠政策，警惕全球最低企业税率成为以美国为代表的经济体打压中国新的“贸易壁垒”。G7 全球最低企业税率可能会对中国当前财税优惠政策造成影响。做为国家宏观调控手段，财税政策将影响地区经济利益分配机制，更是助力地区产业发展的关键支撑。调研发现，各地方政府为谋求本区域经

济利益，吸引其他地区资本注入本地，加大产业特别是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招商引资力度，纷纷出台财税优惠政策，导致企业有效税率或低于G7全球最低企业税率（15%），或成为将来以美国为代表的经济体打压中国新的“贸易壁垒”。区域性财税政策优惠差异造成各政府之间税源“恶性竞争”战，不利于全国统筹协调产业发展格局，难以防范产能过剩风险。应基于全国“一盘棋”原则，梳理中央与各地已实施的财税优惠政策，择机取缔不合时宜的财税优惠政策。

加大税收征管体系建设，优化企业营商环境。新一轮科技革命与产业变革交织，叠加疫情按下了数字经济发展的“加速键”，数字技术与经济活动的深度融合不断催生新模式、新业态，但现行税制调整总体上滞后于数字经济发展，难以及时将新模式、新业态转化为新税源。应参考G7全球最低企业税率的国际税改协议与OECD双支柱包容性框架，充分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提高税收征管技术能力，加大原有课税对象的判定标准与新业态之间的衔接度，同时积极引进与培养精通国际税收规则的税务精英人才，有效利用新一代信息技术，不断提高税收征管能力，保障企业依法合规纳税，营造良好的公平竞争环境。

（摘编自：[1]张淑翠, 苍岚, 谢雨奇. G7国际税改协议对跨国企业影响及中国应对[EB/OL]. [2021-06-16]. https://www.thepaper.cn/newsDetail_forward_13145794. [2]乔依德, 余洋. G7达成国际税改协议, 中国如何应对[EB/OL]. [2021-06-14]. <https://www.yicai.com/news/101081354.html>.)

注：以上文章均摘自公开的报刊、网络媒体，文章有删减。文章不代表本编辑部立场。更多内容请扫描下面二维码：



编辑：福建省图书馆参考咨询部
地址：福州市五四路320号（350003）
电话：0591-87600262、87583109
传真：0591-87551204
E-mail：1960118835@qq.com